

十三經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十七

起成公元年盡十年

漢何休學

唐陸德明音義

成公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二月辛酉葬我君宣公。

無冰。注周二月夏十二月尚書曰舒恒燠若易京房傳

曰當寒而溫倒賞也是時成公幼少季孫行父專權而

委任之所致

音義

舒如字緩也尚書作豫燠本又作奧於六反煖也少詩召反

疏尚

書至燠若解云洪範文舒遲也恒常也若順也言人君舉事太舒則有常燠之咎氣來順之是也○易京至所致解云凡為賞罰宜出君門而臣下行之故曰倒賞也是以洪範云唯辟作福唯辟作威唯辟玉食鄭氏云此

凡君抑臣之言也。作福專慶賞。作威專刑罰。玉食備珍美。又云臣之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國。鄭氏云。害于汝家。福去室。凶于汝國。亂下民是也。然則是時成公幼少。季孫專政。是以無冰矣。桓十四年無冰之下。何氏云。此夫人淫泆。陰而陽行之所致。襄二十八年無冰之下。何氏云。豹羯爲政之所致。皆與此注合。

三月作丘甲。

傳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丘使也。

注四井爲邑。四邑

爲丘。甲。鎧也。譏始使丘民作鎧也。古者有四民。二曰

德能居位曰士。二曰辟土殖穀曰農。三曰巧心勞手

以成器物曰工。四曰通財粥貨曰商。四民不相兼。然

後財用足。月者重錄之。

言

鎧。苦代反。辟。婢。譏始

丘使也者。謂不辨能否。以丘責甲。故譏之矣。**注**四井至爲丘。解云。司馬法文。周禮經亦然。○四民之言。出

齊語也。德能居位曰土者。即彼云處士就閒宴是也。辟土殖穀曰農者。即彼云處農就田野是也。巧心勞手以成器物曰工者。即彼云處工就官府是也。通財粥貨曰商者。即彼云處商就市井是也。云月者重錄之者。欲道宣十五年秋初稅畝。哀十二年春用田賦。皆書時。今書月。故如此解。

夏臧孫許及晉侯盟于赤棘。

盟時者謀結鞏之戰不相

負也。後爲晉所執。不日者執在三年外尋舊盟後。非此

盟所能保。

盟

時者至負也。解云。正以春秋之義。大信

能保。解云。春秋之義。不信者日。故如此注也。言後爲晉所執者。即下十六年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於招丘是也。言執在三年外尋舊盟後者。即下三年冬十有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丙午及荀庚盟。傳云。此聘也。其言盟何。聘而言盟者。尋舊盟也是。

秋王師敗績于貿戎。

貿

貿音茂。一音茅。左氏作茅戎。

傳孰敗之蓋晉敗之。**注**以晉比侵柳圍郊知王師討

晉而敗之。**疏**解云宣元年冬晉趙穿帥師侵柳傳

不與伐天子也者是晉侵柳之事昭二十三年春晉

人圍郊傳云郊者何天子之邑也曷為不繫于周不

與伐天子也者是晉人圍郊之事然則圍郊之事超

在此經之後得如此明義者正以往前晉人侵柳已

犯天子至於在後圍郊復犯天子二經之間天子敗

績據上下更無餘國犯王之處故知正是天子討晉

而為所敗或曰貿戎敗之**注**以地貿戎故**疏**解云

故如此解不臣知王討之逆往敗之亦何傷然則曷為不言晉敗之**注**據侵柳

圍郊言晉王者無敵莫敢當也**注**正其義使若王自
敗于貿戎莫敢當敵敗之也不日月者深正之使若
不戰**注**解云春秋之義託魯為王而使舊王無敵者
見任為王寧可會奪正可時時內魯見義正

不日至不戰。解云。正以春秋之例。偏戰者日。詐戰者月。故如此解。

冬十月。

二年春。齊侯伐我北鄙。

夏四月丙戌。衛孫良夫帥師。及齊師戰于新築。衛師敗。

績。

音義

築音竹。

六月癸酉。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師。會晉卻克衛孫良夫曹公子手。及齊侯戰于鞏。齊師敗績。

音義

公子手。一本作午。左氏作首。鞏音安。

曹無大夫。公子手何以書。

據

無氏。解云。

十四年冬。曹羈出奔陳。傳曰。曹羈者何。曹大夫也。注云。以小國知無氏爲大夫。然則曹爲小國。例無大夫。

假有須見者仍名氏不具以此言之則是不合憂內
有大夫之限故傳云曹無大夫公子手何以書也
也注春秋託王于魯因假以見王法明諸侯有能從

王者征伐不義克勝有功當褒之故與大夫大夫敵
君不貶者隨從王者大夫得敵諸侯也不從內言敗
之者君子不掩人之功故從外言戰也魯舉四大夫
不舉重者惡內多虛國家悉出用兵重錄內也注

以見賢編反年未

注同惡烏路反
疏大夫至侯也解云欲決僖二

于城濮楚師敗績傳云此大戰也曷爲使微者子玉
得臣也子玉得臣則其稱人何貶曷爲貶大夫不敵
君也注云臣無敵君戰之義故絕正也然則彼是大
夫敵君故貶之此不貶者隨從王者大夫有得敵諸
侯之義故也以此言之即知宣十二年晉荀林父序
于楚子之上爲惡者時無王者大夫故也○不從至

戰也。解云：桓十年冬，齊侯、衛侯、鄭伯來戰于郎。傳云：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內不言戰，言戰乃敗矣。注云：春秋託王于魯戰者，敵文也。王者兵不與諸侯敵，戰乃其已敗之文。故不復言師敗績矣。然則此戰之內有魯大夫。若從魯爲文，宜直云季孫行父以下敗齊師于鞏而已。但以君子不掩人功，故從外爲文。言戰于鞏，齊師敗績耳。何氏必如此解者，正以桓十三年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侯、宋公、衛侯、燕人戰于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傳云：內不言戰。此其言戰何從外也？曷爲從外？恃外故從外也。何氏云：明當歸功乎紀、鄭言戰，然則此亦歸功于晉、衛，不掩其功，故從外言戰也。

秋七月，齊侯使國佐如師，己酉及國佐盟于袁婁。

傳君不使乎大夫，此其行使乎大夫何？**注**据高子來

盟，魯無君不稱使，不從王者大夫稱使者，實晉卻克爲主，經先晉，傳舉卻克是也。**章義**使所吏**疏**解云。

年齊高子來盟傳云何以不稱使我無君也何氏云
 時闕公弒僖公未立故正其義明君臣無相適之道
 也春秋謹於別尊卑理嫌疑故絕去使文以起事張
 例則所謂君不行使乎大夫也者是經先晉謂未戰
 之時經已言及晉侯盟于赤棘是也云傳舉郤克是
 也者即下傳云師還齊侯晉郤克投戟逡巡再拜稽
 首馬前之屬是也或者言先晉正謂會晉郤克是也
 何者序四大夫乃言會晉郤克則似郤克先在是而
 四大夫往會之是為先晉之文猶如宣元
 年宋公陳侯以下會晉師于斐林伐鄭然
 佚獲者已獲而逃亡也當絕賤使與大夫敵體以起

之君獲不言師敗績等起不去師敗績者辟內敗文

音義

佚音逸下同一本

疏

解云言君獲不言師敗

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傳云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
 敗績君獲不言師敗績也注云舉君獲為重也是也
 然則君若被獲則不言師敗績今此經等欲起見齊
 侯被獲何不去師敗績以見之而書使乎大夫以起

之者。正欲辟內敗之文故也。何者。春秋王魯內不言戰。言戰乃敗。若直言季孫行父以下及齊侯戰于鞏。不言齊師敗績。其佚獲奈何。師還齊侯。**注**還繞。**音**

還音環。注同。

晉卻克投戟逡巡再拜稽首馬前。

音

逡巡反。

疏

解云。禮介者不拜。而卻克再拜者。蓋齊師已敗。賓命之禮。投戟之後。得再拜矣。若富戰之時。將軍

有不可犯之色。寧有拜乎。故表記曰。君子衰經則有哀色。端冕則有敬色。甲冑則有不可辱之色。鄭注云。言色稱其服也。是逢丑父者。頃公之車右也。**注**人君驂乘有

車右有御者。

音

頃音傾。乘繩證反。

面目與頃公相似。衣服

與頃公相似。

注

禮皮弁以征。故言衣服相似。頃公有

負晉魯之心。故特選丑父備急。欲以自代。

疏

禮皮弁

以征。時王之禮。卽昭二十五年注云。皮弁以征不義是也。韓詩傳亦有此文。頃公有負晉魯之心。卽下

傳云前此者晉卻克與臧孫許同時而聘于齊則客或跛或眇於是使跛者迂跛者眇者迂眇者是也

代頃公當左注升車象陽陽道尚左故人君居左臣

居右

晉義

尚時亮反

使頃公取飲頃公操飲而至

注

不知

頃公將欲堅敵意邪勢未得去邪

晉義

操七刀反持也

曰革

取清者

注

革更也軍中人多水泉濁欲使遠取清者

因亡去頃公用是佚而不反

注

不書獲者內大惡諱

注

解云獲人君故爲大惡是以諱而不書也若獲大夫則當書之是以莊十二年傳云萬嘗與莊公

戰獲乎莊公數月然後歸之何氏云獲不書者士也然則萬若大夫書之明矣

逢丑父曰吾

賴社稷之神靈吾君已免矣卻克曰欺三軍者其法

奈何

注

顧問執法者曰法斲

注

斲斲

晉義

斲莊畧反又仕畧反

斬也。**說文**云。斬。解器云。魚曰斬之。樊光云。斬。斫也。又於是

斬逢丑父。**丑**丑父死。君不賢之者。經有使于大夫。於

王法頃公當絕。如賢丑父。是賞人之臣。絕其君也。若

以丑父故。不絕頃公。是開諸侯戰不能死難也。如以

衰世無絕頃公者。自齊所當善爾。非王法所當貴。**音**

義難。乃**說**解云。言若以丑父故。不絕頃公。似若襄

大夫。此何以有君有大夫。賢季子也。何賢乎季子。讓

國也。賢季子則賢君。許使臣有大夫。故宜有君矣。今

若以丑父賢。以爲齊國宜有君。而不絕頃公。卽開諸

侯不死社稷。丑父權以免齊侯。是以齊人得善之。但

春秋爲王法。是以不得貴耳。而公羊說解已酉及齊

疑論皆譏丑父者。非何氏意。不足爲妨。**已酉**及齊

據國

佐如師。前此者。晉郤克與臧孫許同時而聘于齊。

不書恥之。

解云。謂魯使尊卿聘齊。爲所侮戲。假藉大國而雪其恥。是以不書如齊。恥之。

矣。其郤克不書者。自從外相如之例。臧孫許眇也。

者。正以當聘之時。無有內魯之義。晉爲大國。郤克宜

先。而魯宜後。傳先言或跛。故知眇者。是臧孫許矣。或

曰。一本云。臧孫許跛。舊解傳言客或跛或眇。據魯序

上者非也。案此一句注。宜在不書恥之下。今定本無。疑脫誤也。蕭同姪子者。齊君之

母也。

注頃公。姪。大結反。踊于楛而闕客。賢上也。凡

無高下。有絕加躡板曰楛。齊人語。

步侯反。高下有絕加躡板曰楛。闕。去。楛音勇。上也。

規反。本又作窺。上時掌反。躡。女輒反。解云。無高

高下。但當有懸絕而加躡板者。皆曰楛矣。則客或跛或眇。於是使跛者

跛者使眇者迓眇者。**迓**迓迎。卿主迎者也。聘禮賓至

大夫率至于館。卿致館。宰夫朝服致飧。臚厥明。訝于

館。

館

跛布可反。眇亡小反。迓本又作訝。五嫁反。迎也。飧音孫。臚而審反。

訝

解云

文。

一大夫出相與踦閭而語。

踦

閭當道門。閉一扇開

一扇。一人在外。一人在內。曰踦閭。將別。恨爲齊所侮。

戲謀伐之。而不欲使人聽之。

踦

踦居倚反。踦足也。又音於綺反。初義

反。移日然後相去。齊人皆曰。患之起必自此始。**知**

必爲國家憂。明芻蕘之言不可廢。且起頃公不覺寤。

芻蕘

芻初俱反。蕘如遙反。

二大夫歸相與率師爲鞏之戰。齊師

大敗。齊侯使國佐如師。

國

佐師勝猶不解。往問之。卻

克曰與我紀侯之甌。**注**齊襄公滅紀所得甌邑。其土

肥饒欲得之。或說甌玉甌。**注**甌音言。又魚輦。反。又音彥。邑也。**注**解

云襄公滅紀者。卽莊四年夏紀侯大去其國是也。正

以繫紀侯言之。故知紀邑。而或說云甌王甌者。蓋以

左傳云賂以紀甌玉幣。又別言與地。反魯衛之侵地。

明甌是器名。非地。故以玉甌解之。**注**反魯衛之侵地。

使耕者東畝。**注**使耕者東西如晉地。**注**解云蓋晉

畝者多。故言此。是以下傳云使耕者東畝。是則土齊

也。何氏云。則晉悉以齊爲土地。是不可行者。是其晉

地東畝之義也。舊云如者往也。使齊東。且以蕭同姪

子爲質。**注**見侮戲本由蕭同姪子。**注**質音致。下則

吾舍子矣。國佐曰與我紀侯之甌。請諾。反魯衛之侵

地。請諾。使耕者東畝。是則土齊也。**注**則晉悉以齊爲

地。請諾。使耕者東畝。是則土齊也。**注**則晉悉以齊爲

土地是不可行。

疏

是則土齊也。解云。亦有一本云。是則土齊日不可也者。

蕭同

姪子者。齊君之母也。齊君之母猶晉君之母也。不可。

注

言至尊不可爲質。請戰。

注

如欲使耕者東西。取質。

齊君之母。當請戰。壹戰不勝。請再。再戰不勝。請三。

言齊雖敗。尚可三戰。三戰不勝。則齊國盡。子之有也。

何必以蕭同姪子爲質。揖而去之。郤克。收魯衛之使。

使以其辭而爲之請。**注**郤克恥傷其威。故使魯衛大

夫。以國佐辭爲國佐請。

言議

跌音舜。又丑乙反。又達結反。之使。所更反。爲之。

于爲反。然後許之。逮于袁婁而與之盟。**注**逮。及也。追

及國。佐于袁婁也。傳極道此者。本禍所由生。因錄國

佐受命不受辭。義可拒則拒。可許則許。一言使四國

大夫汲追與之盟。

疏

注解云。其受命不受辭者。卽莊十九年傳云。聘禮大夫受命不

受辭是也。

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音義

鮑。白卯反。

庚寅。衛侯遯卒。

音義

遯。音速。

取汶陽田。

音義

汶。音問。

傳汶陽田者何。

疏

解云。欲言是國。曾來未有。欲言非國。乃與取邾婁田同文。故執不知

問。鞏之賂也。

注

以國佐言。反魯衛之侵地。請諾。本所

侵地非一。總繫汶陽者。省文也。不言取之齊者。恥內

乘勝脅齊。求賂得邑。故諱使若非齊邑。

疏

本所至文也。解云。

知侵非一者。正以下三年秋叔孫僑如率師圍棘。傳云棘者何。汝陽之不服邑也。以此言之。則伊汝陽大畔之名明矣。○不言至齊邑。解云。決襄十九年春。取邾婁田。曰邾水。繫邾婁言之。故也。

冬。楚師鄭師侵衛。

十有一月。公會楚公子嬰齊于蜀。

丙申。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齊人曹人邾

婁人薛人鄆人盟于蜀。

疏解云。亦有一本無齊人者。脫也。

傳此楚公子嬰齊也。其稱人何。**注**据會而盟一處。知

一人也。

管義

處昌慮反

得壹貶焉爾。

注

得壹貶者。獨此一

事。得具見其惡。故貶之爾。不然。則當沒公也。如齊高侯矣。不沒公者。明不主爲公故也。上會不序諸侯大

夫者。嬰齊。楚專政驕蹇臣也。數道其君率諸侯侵中

國。故獨先舉於上。乃貶之。明本在嬰齊。當先誅其本。

乃及其末。

音義

數道。所角。反。下音導。

疏

解云。得一貶焉。爾者。正以於此處得一貶焉。爾

注不然至僂矣。解云。即莊二十二年秋及齊高僂盟

于防。傳云。公則曷為不言公。諱與大夫盟也。是。○不

沒公至故也。解云。言高僂本意敵公。故恥之。今嬰齊

者止自立性驕蹇。不主為公。是以春秋不沒公。以見

之矣。○數道至侵中國。解云。即宣十四年秋。楚子圍

宋。十五年夏。宋人及楚人平。上文冬。楚師鄭師侵衛

之屬是也。以其非一。故謂之數也。

音義

穆。音。穆。音。

三年春王正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辛亥葬衛繆公

音義

繆。音。

二月公至自伐鄭

疏

解云。莊公六年傳云。得意致會。不

得意致伐。何氏云。此謂公與二國

以上也。然則此言公至自伐鄭者，不得意故也。莊六年注云：皆例時。今此書二月者，爲下甲子出也。

甲子新宮災三日哭。

傳新宮者何。

疏

解云：欲言宮廟，未有新宮之名。欲言非廟，言宮與災，故執不知問。

宣

公之宮也。

注

以無新宮，知宣公之宮廟。

疏

無新宮，知

宣公之宮廟者，正以春秋上下無新公宮，則知此言新宮者，正是其父宣公之宮。以其至近被災，故謂之

新宮

宣宮則曷爲謂之新宮，不忍言也。

注

親之精神

所依而災，孝子隱痛，不忍正言也。謂之新宮者，因新

入宮，易其西北角，示昭穆相繼代，有所改更也。

疏

注

云：卽穀梁傳云：壞廟之道，易檐可也者，是易其西北角之檐也。乎故爾雅釋宮云：西北隅謂之屋漏，是也。

孫氏曰：當室之日光所漏入也者，與何氏別。

其言三日哭何。

注

据桓僖宮

災不言三日哭。

疏

注解云。卽下哀三年夏辛卯。桓宮僖宮災是也。

廟災三日

哭禮也。

注

善得禮。痛傷鬼神無所依歸。故君臣素縞

哭之。

音義

編古老反。

疏

注解云。卽檀弓下曰。有焚其先人

宗廟。哭者。哀精神之有虧傷。故此注云。善得禮。痛傷

鬼神無所依歸是也。云故君臣素縞哭之者。謂著素

衣縞冠。新宮災何以書記災也。

注

此象宣公篡立當

誅絕。不宜列昭穆。成公幼少。臣威大重。結怨彊齊。將

不得久承宗廟之應。

音義

少詩召反。下同。太

疏

注解

桓公亦篡立。不災其宮者。蓋以桓母右媵。次第宜立。

隱公攝位久不還。天示其變。隱猶不覺。是以隱九年

三月癸酉大雨震電。何氏云。周之三月。夏之正月。雨

當冰雪雜下。雷當聞於地中。電未可見。而大雨震電

此陽氣大失其節。猶隱公久居位不反於桓。失其宜

也。然則桓正宜立。隱是左媵之子。据位去宜而桓弑

之。雖曰篡君。其罪差輕。是以不災其廟。豈若宣公以庶篡適。其子失政。將不得久承宗廟之應。故災其宮矣。而亥三年五月辛卯。桓宮僖宮災者。彼是已毀後復立之。是不宜立。故天災之。不謂怒其篡隱也。

乙亥葬宋文公。

夏公如晉。

鄭公子去疾率師伐許。

音義

去起呂反

公至自晉。

秋。叔孫僑如率師圍棘。

傳棘者何。

疏解云。欲言內邑。不應圍之。欲言外邑。不繫於國。故執不知問。

汶陽之

不服邑也。

注

棘人初未服於魯。

疏

解云。言初未服者。欲言終服於魯。

矣。知終服者。正以汶陽田者。大畔之名。棘者。乃是其小邑。上二年。經取汶陽田。以知盡得之。但有不服之

意。故魯圍之。若然。公羊之義。以圍者爲不克之文。若其得之而言圍者。正謂當時未克。何妨終得之乎。

其言圍之何。

注 據國內兵不舉。

疏

注 解云。卽定八年傳云。公斂處父帥

師而至。經不書之是也。

不聽也。

注

不聽者。叛也。不言叛者。爲內

諱。故書圍以起之。不先以文德來之。而便以兵圍之。

當與圍外邑同罪。故言圍也。得曰取。不得曰圍。

首義

爲于

疏

注 解云。當與圍外邑同罪者。欲道國內之兵。僞反。本自不書。而此書者。惡其失所。令與圍外邑

同矣。取者。是得文。故言得曰取也。卽上文取汶陽

田。及哀九年春。宋皇瑗帥師取鄭師于雍丘之屬。是

也。故傳云。其言取之何。易也。其易奈何。許之也。何氏

云。許謂陷阱奇伏之類也。其不得曰圍者。卽定四年

楚人圍蔡之屬是也。正以圍而去者。非克之故也。

大雩

注

成公幼少。大臣秉政。變亂政教。先是作丘甲。爲

鞏之戰。伐鄭圍棘。不恤民之所生。

疏 解云。作止于者。在上元年。云為鞏。

之戰者。在上二年。云伐鄭者。在上正月也。云圍棘者。在上文秋也。

晉卻克衛孫良夫伐將咎如。

首義

咎音古。刀反。

疏

伐將咎如者。左氏將

作廢字。

冬十有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

衛侯使孫良夫來聘。

丙午及荀庚盟。

丁未及孫良夫盟。

傳 此聘也。其言盟何。

注 据不舉重嫌生事故。此以輕

問重也。

疏

解云。春秋之義。舉重略輕。即莊十年傳。戰不言伐。圍不言戰。入不言圍。滅不言入。

乾隆四年校刊

公羊生流卷十七 成公

書其重者也是也。今聘盟兩受命書。故云据不舉重。
云嫌生事者。嫌是荀庚初受君命。但聘而已。至及於
魯。生事而盟。故曰嫌生事矣。云故此以輕問重也。聘
者。聘輕而盟重。卽此傳云此聘也。其言盟何是也。聘
而言盟者。尋舊盟也。

注

尋猶尋繹也。以不舉重。連聘

而言之。知尋繹舊故約誓也。書者惡之。詩曰。君子屢

盟。亂是用長。二國旣脩禮相聘。不能相親信。反復相

疑。故舉聘以非之。

首義

釋音亦惡。烏路反。下同。屢力
住反。長丁丈反。復扶又反。

疏

解云。若其特結約誓。當但舉重。卽文十五年三
月。宋司馬華孫來盟。宣七年春。衛侯使孫良夫來

盟之屬。皆因聘而爲之。不言聘而言盟。故知特結盟
此則言聘又言盟。故知非特結盟而尋繹舊事盟矣。
故傳云聘而言
盟者。尋舊盟也。

鄭伐許

注

謂之鄭者。惡鄭襄公與楚同心。數侵伐諸夏。

自此之後。中國盟會無已。兵革數起。夷狄比周爲黨。故夷狄之。

音義

數所角反。下同。毗志反。

四年春。宋公使華元來聘。

三月壬申。鄭伯堅卒。

音義

伯堅。苦刃反。本或作取。

疏

解云。左氏作堅字。穀梁作

賢字。今定本亦作堅字。

杞伯來朝。

夏四月甲寅。臧孫許卒。

公如晉。

葬鄭襄公。

秋。公至自晉。

乾隆四年校刊

成公

冬城運。

鄭伯伐許。

注

未踰年君稱伯者時樂成君位親自伐許。

故如其意以著其惡。

疏

注解云。正以莊三十二年傳云。君存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既葬

稱子。踰年稱公。即僖二十五年夏衛侯燬卒。秋葬衛文公。冬衛子莒慶盟于洮。是也。今此鄭伯未踰年而已稱

伯。故如此注矣。

五年春王正月杞叔姬來歸。

注

始歸不書與鄭伯姬同。

疏

注解云。即宣十六年秋鄭伯姬來歸。何氏云。嫁不書者。為媵也。來歸書者。後為嫡也。棄歸例。有罪時無罪

月也。然則今書月者。無罪之文矣。

仲孫蔑如宋。

夏叔孫僑如會晉荀秀于穀。

言義

荀秀左氏作荀首。

梁山崩。

傳梁山者何。

疏

解云。欲言晉山。文不繫晉。欲言魯物。見在晉竟。故執不知問。

河上

之山也。梁山崩何以書記異也。何異爾。大也。何大爾。

梁山崩。壅河三日不汜。

注

故不日以起之。不書壅河

者。舉崩大為重。

音義

壅。於勇反。汜。音流。

疏

故不日以起之。解云。謂起其三日

不汜也。則但一日不可不書日矣。若無所起。例當書日。即僖十四年秋八月辛卯沙鹿崩是也。外異

不書。此何以書記異也。

注

山者陽精。德澤所

由生。君之象。河者。四瀆。所以通道中國。與王道同。記

山崩壅河者。此象諸侯失勢。王道絕。大夫擅恣。為海

內害。自是之後。六十年之中。弑君十四。亡國三十二。

故溴梁之盟。徧刺天下之大夫。

疏

解云。外異不書者。正以文十一年長。

狄之齊晉。不書故也。

注解云。釋水云。

江河淮濟爲四。

瀆。四瀆者。發源注海者也。

壅河不書。而言記壅河。

者。正以不書日。以起壅河三日不汙之義。故亦謂之。

記壅河矣。○自是之後。至亡國三十二。春秋說文。若。

對經數之。從今以後。訖於六十年。則不及於此數。何。

者。自今以後。盡昭十六年。弒君止有十。亡國止有九。

卽襄二十五年。齊崔杼弒其君光。吳子門于巢。爲巢。

人所弒。二十六年。衛甯喜弒其君剡。二十九年。鬬弒。

吳子餘祭。三十年。蔡世子般弒其君固。三十一年。莒。

人弒其君密州。昭公八年。陳招殺偃師。十一年。楚子。

殺蔡侯般。十三年。楚公子比弒其君虔。楚公子棄疾。

弒公子比。是六十年。弒君但十矣。其亡國止有九者。

成十七年。楚滅舒庸。襄六年。莒人滅鄆。齊侯滅萊。十。

年。遂滅偃陽。十三年。取詩。二十五年。楚滅舒鳩。昭四。

年。遂滅厲。六年。楚滅陳。十三年。滅蔡。是九也。然則春。

秋。書逐其可書者矣。說文舉者。悉言之。是以多少異。

爾。或者此注誤也。○襄十六年。春。公會晉侯宋公。以。

下于溴梁。戊寅。大夫盟。傳云。諸侯皆在是。其言大夫。

盟何信在大也。何言乎信在大夫。徧刺天下之大夫也。曷爲徧刺天下之大夫。君若贅旒然。何氏云。旒旒旒贅繫屬之辭。以旒旒喻者爲下所執持東西是矣。

秋大水

注

先是元有丘甲鞏棘之役。又重以城鄆。民怨

之所生

音義

重

注

解

云作丘甲在元年三月。鞏棘在三年夏。叔孫僑如圍棘在三年

年秋城運在四年冬。

冬十有一月己酉天王崩

注

定王。

十有二月己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

婁子杞伯同盟于蟲牢

注

約備疆楚

音義

蟲直弓反。牢力刀反。

六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會

注

月者前魯大夫獲齊侯。今

親相見故危之

疏

自唐僖二十六年冬公至自伐齊哀

乾隆四年校刊

成公

十三年秋公至自會之屬是也。今此書月。故解之也。言前魯大夫獲齊侯者。即上二年鞏戰時也。言今親相見者。即上五年冬公會晉侯齊侯以下于蟲牢是也。

二月辛巳立武宮。

傳武宮者何。解云春秋之內未有武公之文而立武宮故執不知問。武公之

宮也。在春秋前。立者何。解云置廟是常而乃書立故執不知問。立

者不宜立也。解云亦有直云不宜立無在上立者二字也。立武宮非禮

也。禮天子諸侯立五廟受命始封之君立一廟至於子孫過高祖不得復立廟周家祖有功尊有德立

於子孫。過高祖不得復立廟。周家祖有功尊有德立

后稷文武廟。至於子孫。自高祖已下。而七廟。天子卿

大夫三廟。元士二廟。諸侯之卿大夫比元士二廟。諸

侯之士一廟立武宮者蓋時衰多廢人事而好求福

於鬼神故重而書之。臧孫許伐齊有功故立武宮。

義

復扶又反。好呼報反。

疏

天子兩侯立五廟。至元士二廟。解云。皆出祭法也。其文云。天下有王。分

地建國。注云。建國封諸侯也。置都立邑。注云。置都立

邑。為卿大夫采地及賜士有功者之地。設廟祧壇。壇

而祭之。注云。廟之言貌也。宗廟者。先祖之尊貌也。祧

之言超也。超上去意也。封土曰壇。除地曰墀。書曰三

壇。同墀。乃為親疎多少之數。是故王立七廟。一壇。一

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

皆月祭之。注云。王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名先人

以君明始者。所以尊本之意也。有二祧。享嘗乃止。注

云。享嘗謂四時之祭。諸侯立五廟。一壇。一墀。曰考廟。

曰王考廟。曰皇考廟。皆月祭之。顯考廟。祖考廟。享嘗

乃止。大夫立三廟。二壇。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

享嘗乃止。顯考祖考無廟。有禱焉。為壇祭之。適士二

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無廟。有禱

焉。為壇祭之。注云。適士。上士也。此適士云。顯考無廟。

井也。當爲皇考字之。官師一廟。曰考廟。王考無廟而祭之。庶士庶人無廟。注云。官師中。去下士庶士。府史之屬。然則此注云。天子諸侯立五廟者。據正禮通諸上代而言之。祭也。士二廟者。皆據天子大夫士祭法云。大夫立三廟。士二廟者。更無正文。何氏以意當之。○諸侯之士。一廟者。謂諸侯之中。禮說文云。而鄭注王制云。士一廟者。謂諸侯之中。名曰官師者。上士二廟也。與何氏異。○案明堂位。武公之廟。武世室。然則謂之世室者。世世不毀也。此傳及注。譏其立者。明堂位之作。在此文之後。記也。善。故言此。非實然。故也。鄭注云。春秋時魯八見武公之廟。已立。欲成魯之也。鄭注云。春秋時魯三君弑。而云君臣未嘗相弑。近誣矣。○臧孫許伐齊有功。正以伐齊之由。本起臧孫故也。

取鄭

音義

鄭市轉反。又音專。

鄭者何

疏

解云。欲是邑之

言是國會來朱有欲言無所繫。故執不知問。

邾婁之

邑也。曷爲不繫于邾婁諱亟也。注諱魯背信亟也。屬

相與爲蟲牢之盟。旋取其邑。故使若非蟲牢人矣。注

曷

亟去異反。注同。

屬

屬相至其邑。解云。卽上五年

冬公會晉侯齊侯以下同盟于

蟲牢是也。故使若非蟲牢人矣。解

云。謂所取之邑非同盟者之物然也。

衛孫良夫率師侵宋。

夏六月邾婁子來朝。

公孫嬰齊如晉。注不書葬者。爲中國諱。蟲牢之盟約備

壬申鄭伯費卒。注彊楚。楚伐鄭喪不能救。晉又侵之。故去葬。使若非伐喪

費

費音祕。爲于僞反。去起呂反。

疏

楚伐至侵之。解云。卽下文秋

書帥師侵鄭是也。

秋仲孫蔑叔孫僑如率師侵宋。

楚公子嬰齊率師伐鄭。

冬季孫行父如晉。

晉欒書率師侵鄭。

七年春王正月鼯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鼯鼠又食其角。

乃免牛。

釋

鼯鼠者鼠中之微者。角生上指逆之象。易京

房傳曰祭天不慎。鼯鼠食郊牛角。書又食者。重錄魯不

覺寤。重有災也。不重言牛。獨重言鼠者。言角牛可知。食

牛者未必故鼠。故重言鼠。

音義

鼯音今。重有。直用反。下同。上指逆。

之象。解云。言角在牲體之上。指于天。亦是上逆之象。書又食者。至有災也。解云。重。讀如煩重之重也。異義公羊說云。麤鼠初食牛角。咎在有司。又有咎在人。君取民有災。而不云改更者。義通于此。若然。改卜牛之徒。皆言改。而莊三年夏五月葬桓王。傳云。此未有言崩者。何以書葬。蓋改葬。經何故不言改者。蓋改卜牛之徒。皆有所由。故得言改。其葬桓王者。上未有經。是以無由言之。

吳伐郟

注

吳國見者。罕與中國交。至升平乃見。故因始

見以漸進。

音義

郟音談。見者。賢偏反。下同。

疏

解云。正以莊十年秋。荆敗蔡師于莘。傳云。荆

者何。州名也。州不若國。國不若氏。云云。何氏不言楚言。荆者。楚強而近中國。卒暴責之。則恐為害深。故進之以漸。從此七等之極始也。然則吳楚相敵。亦宜言揚。當以揚州言之。而經言吳者。正以罕與中國交。至今升平之世。乃始見經。故因其始見于升平。故經直以漸進之。

夏五月曹伯來朝。

不郊。猶三望。

秋。楚公子嬰齊率師伐鄭。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杞伯救鄭。八月。戊辰。同盟于馬陵。公至自會。

吳入州來。

冬。大雩。

注

先是公會諸侯救鄭。承前不恤民之所致。

疏

注承前至所致。解云。卽上三年大雩之下。注云。成公幼少。大臣秉政。先是作丘甲。爲鞏之戰。伐鄭圍棘。不恤民之所生。是也。

衛孫林父出奔晉。

八年。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傳來言者何

疏

解云。語言見經。於例未有。今而書之。故執不知問。

內辭也。啓

我使我歸之也。

注

以此經加之。知見使。卽聞晉語自

歸之。但當言歸。

疏

解云。其自歸言歸者。哀八年夏。歸邾婁于益。于邾婁。注云。善魯能

悔過歸之。然則若自歸。當言歸汶陽之田于齊。今乃如此作文。而又言之。則知被晉使之。非其本情。曷

爲使我歸之。

注

据本魯邑。

疏

解云。正以莊十三年。曹子劫齊侯。反其所取

侵地之時。管子曰。然則君何求。曹子曰。願請汶陽之田。又上二年傳曰。反魯衛之侵地之下。其經云。取汶

陽田。以此言之。汶陽之田。本是魯物。明矣。鞏之戰。齊師大敗。齊侯歸。弔死

視疾。七年不飲酒。不食肉。晉侯聞之曰。噫。奈何使人

之君。七年不飲酒。不食肉。請皆反其所取侵地。

注

晉

侯聞齊侯悔過自責。高其義。畏其德。使諸侯還鞏之

所喪邑。魯見使。卑有恥。故諱。不言使者。因兩爲其義。諸侯不得相奪土地。晉適可來議。語之。魯宜聞義自歸之。爾不得使也。主書者善晉之義。齊。

言義

嘻許其反。喪息。

浪反。語。魚據反。

晉欒書帥師侵蔡。

公孫嬰齊如莒。

宋公使華元來聘。

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

傳

納幣不書。此何以書。

注 据紀履緌來逆女。不書納。

幣

言義

綸音須。

說

解云。隱二年九月。紀履緌來逆女是也。

錄伯姬也。

注

伯

姬守節逮火而死。賢故詳錄其禮。所以殊於衆女。

疏

解云。卽襄三十年。夏五月甲午。宋災。伯姬卒。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共姬。傳云。外夫人不書葬。此何以書。隱之也。何隱爾。宋災。伯姬卒焉。其稱諡何。賢也。何賢爾。宋災。伯姬存焉。有司復曰。火至矣。請出。伯姬曰。不可。吾聞之也。婦人夜出。不見。傳母不下堂。傳至矣。母未至也。逮乎火而死。是也。

晉殺其大夫趙盾。趙括。

正義

括。古活反。

秋七月。天子使召伯來錫公命。

傳其稱天子何。

注据天王使毛伯來錫文公命。不稱

天子。

疏

注解云。卽文元年。夏四月。天

王使毛伯來錫公命。是也。元年春王正月。

正也。

注

正者。文不變也。

疏

注解云。据始言之。其實二年。以下之經皆如是。

其餘皆通矣。

注

其餘。謂不繫于元年者。或言王。或言

天王或言天子。皆相通矣。以見刺譏是非也。王者號也。德合元者稱皇。孔子曰。皇象元。逍遙術。無文字。德明諡。德合天者稱帝。河洛受瑞可放。仁義合者稱王。符瑞應。天下歸往。天子者。爵稱也。聖人受命。皆天所生。故謂之天子。此錫命稱天子者。爲王者長愛幼少之義。欲進勉幼君。當勞來與賢師良傅。如父教子。不當賜也。月考例也。爲魯喜錄之。

爵

見賢徧反。應尺對之。應爵稱尺。

證反。爲王。于僞反。下爲魯爲下同。

爵

其於餘謂不繫

少。詩召反。勞來。力報反。下力代反。

爵

于元年。解云。何

氏亦順傳文。是以獨言元年矣。○或言王。解云。卽莊

元年冬。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文公五年春。王使榮

叔歸舍且。賜三月。王使召伯來會葬之。屬是也。○或

言天王。解云。隱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

仲子之賄之屬是也。○或言天子。解云。此文是也。莊
元年榮叔之下。何氏注云。不言天子。王者。桓行實惡而
乃追錫之。尤悖。天道。故云爾。文五年榮叔之下。注云。
去大者。舍者。臣子職。以至尊行。至卑事。失尊之義也。
召伯之下。何氏云。去天者。不及事。刺比失喪禮也。隱
元年。宰咺之下。何氏云。言天王者。時吳楚上僭稱王。
王者。不能正。而上繫於天也。春秋。時稱耳。但春秋。見當
非。然則。王是舊名。天王者。春秋。時稱耳。但春秋。見當
時之。王皆繫于天。是以逐本。不追正。見其是非。何者
若單稱王者。是其舊號。若繫于天者。明非古禮矣。作
春秋。既不追正。遂以天王作其常稱。是以春秋。之內
不言天者。皆悉解之。見其失所。此注云。皆相通矣。以
見刺譏。是非也。言皆相通矣者。此三者。皆是上之通
稱。但以天王者。得當時之言。王與天子者。皆有所刺
故曰。以見刺譏。是非也。○王者。號也。解云。言正是當
時。天子之號也。○德合元者。稱皇。解云。謂元氣是總
三氣之名。是故其德與之相合者。謂之皇。皇者。美大
之名。○孔子曰。皇象至明。諡。解云。皆春秋說文。宋氏
云。言皇之德。象合元矣。道遙。猶勤動。行其德術。未有
文字之教。其德。盛明者。為其諡矣。○德合天者。至可

乾隆四年校刊

公羊注疏卷十七 成公

五

放解云。天者二儀分散以後之稱。故其德與之相合。者謂之帝。帝者諦也。言審諦如天矣。當爾之時。河出圖。洛出書。可以受而行之。則施于天下。故曰河洛受瑞。可放耳。仁義合者稱王。至歸往。解云。二儀既分。人乃生焉。人之行也。正直為本。行合於仁義者謂之王。行合人道者符瑞應之。而為天下所歸往耳。是以王字通於三才。得為歸往之義。天子者爵稱也。解云。案辨名記云。天子無爵。而言天子為爵稱者。言爵者。醮也。所以醮盡其材。天子有聖德。居無極之尊位。謂之爵稱。亦何傷。而云天子無爵者。謂無如諸侯以下。九命之爵。豈謂無尊美之爵乎。禮記郊特牲云。古者生無爵。死無諡。天子有諡。有爵明矣。此錫命稱天子。至不當賜也。解云。如此注者。決文元年。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言天王矣。彼注云。主書者。惡天子也。古者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文公新即位。功未足施。而錫之。非也。然則文公初受命。而未有功。而王錫之。故見非也。但文公年長。故稱天王。今成公幼少。當須如父教子。未當錫也。是以為之。張義而言天子矣。○月者例也。解云。正以此經書月。故知例月。然外來朝聘皆例書時。天王錫命。而書月。魯人喜得王命。而

詳錄之故也。然則莊元年錫桓公命。文元年錫文公命。雖承上口。不蒙上日。亦可知矣。

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

注

棄而日卒者。爲下脅杞歸其

喪。張本文使若尚爲杞夫人。

疏

解云。外夫人之卒。經

五月甲午。宋災。伯姬卒。何氏云。

外災例時。此日者。爲伯

姬卒日。是也。今此已棄而書日。故解之。其棄者。卽上五

年春王正月。杞叔姬來歸。是也。爲下脅杞歸其喪。卽下

九年春。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傳曰。脅而歸之。是也。

晉侯使士燮來聘。

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人邾婁人伐郟。

衛人來媵。

傳

媵。以證反。又繩證反。

傳媵不書。此何以書。

注

据逆女不書媵也。言來媵者。

禮。君不求媵。諸侯自媵夫人。

疏

据逆女不書媵。解云。蓋通內外言之。何

者。隱二年紀履緌來逆女。桓三年公
子翬如齊逆女之屬。皆不書媵。故也。錄伯姬也。伯

姬以賢聞諸侯。諸侯爭欲媵之。故善而詳錄之。媵例

時。

禮

解云。媵例時者。卽下九年夏晉人來媵。莊十

九年秋。公子結媵陳人之婦于鄆之屬。是也。然

則此經文承日月之下。不蒙日月明矣。九年春。王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

禮杞伯曷爲來逆叔姬之喪以歸。禮据已棄也。內辭

也。脅而歸之也。禮言以歸者。與忿怒執人同辭。而不

得專其本意。知其爲脅也。已棄而脅歸其喪。悖義。恥

深惡重。故使若杞伯自來逆之。禮悖布禮解云

執人同辭者。卽襄十六年春。晉人執莒子邾婁子以歸。昭十三年秋。晉人執季孫隱如以歸之屬。是也。○

而不得專其本意者。正以以者行其意之辭故也。是以桓十四年冬。宋人以齊人衛人蔡人陳人伐鄭。傳云。以者何。行其意。何氏云。以己從人。曰行。言四國行宋意。今叔姬之喪。言以歸。不得專其本意。明知杞伯有忿怒。是以知其被脅耳。言知其爲脅者。爲讀如子爲衛君乎之爲也。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杞伯同盟于

蒲。不日者。已得鄭盟。當以備楚。而不以罪執之。旋使

離叛。楚緣隙潰莒。不能救。禍由中國無信。故諱爲信辭。

使若莒潰。非盟失信。所以甚中國。因與下潰目相起。

言已得鄭盟者。卽此盟有鄭伯也。當以備楚者。卽下文秋

人。數爲諸夏之患故也。而不以罪執之者。卽下文秋

也。稱人而執者。非伯討也。今經稱人。故曰不以罪執矣。

○旋使離叛者。卽其下文云。晉樂書帥師伐鄭是也。

楚緣隙潰莒者。卽下文冬楚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是也。言楚人緣其有不和之隙來伐莒而潰之。故曰緣隙潰莒矣。知不能救者。正見以下遂無救文故也。所以甚中國者。謂其作信辭也。所以甚惡中國之無信矣。○因與下潰日相起者。其言因非正爲之辭矣。言此盟不日。非直甚中國之無信。亦因欲起其下潰書日者。乃是中國無信同盟不相救。至爲夷狄所潰矣。言相者。兩事相共之辭。則下潰書日亦起此盟之不信矣。

公至自會。

二月伯姬歸于宋。

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

傳 未有言致女者。

疏 解云。謂春秋無此經也。

此其言致女何。錄

伯姬也。

注

古者婦人三月而後廟見。稱婦。擇日而祭。

於禰成婦之義也。父母使大夫操禮而致之。必三扃。

者取一時足以別貞信貞信著然後成婦禮書者與上納幣同義所以彰其潔且爲父母安榮之言女者

謙不敢自成禮婦人未廟見而死歸葬於女氏之黨

肯義

廟見賢偏反下同操七刀

禮

古者婦人至之義也解云此皆曾

子問文也其文云孔子曰取婦之家三日不舉樂思嗣親也三月而廟見稱來婦也擇日而祭于禴成婦

之義也鄭注云謂舅姑沒者也必祭成婦義者婦有共養之禮猶舅姑存時盥饋特豚於室是也書者

與上納幣同義即上八年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傳云納幣不書此何以書錄始婚也注云伯姬守節

逮火而死賢故詳錄其禮所以殊於衆女是也今此書其致女者義亦然故云書者與上納幣同義重

得父母之命乃行婦道故曰所以彰其潔也其女當夫非禮不動光照九族父母得安故曰榮之禮婦

人未至氏之黨曾子問文也其文云曾子曰女未廟見而死則如之何孔子曰不遷於廟不祔於皇姑壻

不杖。不燕。不次。歸葬于女氏之。示未成婦也。鄭氏云。遷。朝廟也。塋雖不備喪禮。猶爲之服。齊衰是也。晉人來媵。

傳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義**與上同。復發傳

者。樂道人之善。**音義**復扶。又反。**疏**與上致女。皆同。書納幣矣。

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

晉人執鄭伯。

晉欒書帥師伐鄭。

冬。十有一月。葬齊頃公。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注**口者。錄責中國無

信同盟不能相救至爲夷狄所潰

音

潰戶內反

疏

正以凡

潰例月卽僖四年春王正月葬潰文三年春王正月沈潰之屬是也今而書日故如此解

楚人入運

秦人白狄伐晉

鄭人圍許

城中城

十年春衛侯之弟黑背率師侵鄭

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

傳其言乃不郊何

注

据上不郊不言乃僖公不從言

免牲也

疏

解云据上不郊不言乃卽上七年夏不郊猶三望是也僖公不從言免牲僖三十

一年夏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是也。不免牲。故言乃不郊也。[困] 不免

牲。當坐盜天牲。失事天之道。故諱使若重難不得郊。

[困]

難。乃。[困] 解云。宣八年傳云。而者何。難也。乃者

也。何氏云。言乃者內而深。言而者外而淺。下景日眇久。故言乃。然則乃者難之深。今經云乃不郊。故云使若重難不得郊也。重難之義。皆出於乃字。

五月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困] 不致者。成

公數卜郊不從。怨懟。故不免牲。不但不免牲而已。故奪

臣子辭以起之。

[困]

數所角反。[困] 解云。莊六年傳云。數直內反。[困] 得意致會。不得意致

伐。注云。此謂公與二國以上也。然則此經公會晉侯宋公以下。伐鄭亦是二國以上。若得意宜致會。不得意宜致伐。今全不致。故如此解也。言成公數卜郊不從者。即此上文五卜郊不從是也。五卜郊卜之多者。故言數云。

不但以不免牲而已者。謂成公意。卒竟而不復郊。知如此者。正以不免牲。上文已有說。今此仍不致。故知更有罪也。起見其罪矣。所以不致。謂不致也。奪其臣子之辭。以云。凡致者。臣子喜其君父脫危。而至今不書。至似若不脫危。然故曰奪臣子辭也。桓元年注云。不致之者。為下去上。適足以起無王。未足以見無王罪之深。淺故復奪臣子辭。成誅文也。者。義亦通于此。

齊人來媵。

傳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三國來媵。非禮也。曷為皆以錄伯姬之辭言之。婦人以衆多為侈也。**注**侈

大也。朝廷侈於姑上。婦人侈於姑下。伯姬以至賢為

三國所爭媵。故侈大其能。突心之。唯天子取十二女。**注**

義

侈。昌氏反。大也。姑。了。故

注

解云。朝廷侈於姑上。反。取七住反。本或作娶。**注**言如其有賢才而居於

已上位者，是朝廷修之妬也。婦人修於妬下，言不能容衆妾而妬惡之者，是婦人妬也。故修大其能容之。考諸舊本，大上無修字。唯天子取十二女，保乾圖文，孔子爲後及王，非古禮也。

丙午，晉侯獯卒。

注不書葬者，以大夫趙同等。

晉義

侯反。

疏

解云：春秋之義，君殺無罪，非大夫例，不書其葬。見其合絕之，是以僖九年晉侯老視諸卒，何氏云：不書葬者，殺世子也是也。其殺趙同等，即上

八年晉殺其大夫趙同、趙括，是也。

秋七月。

公如晉。

注

如晉者，冬也。去冬者，惡成公前既怨對不免。

在今復如晉，過郊乃反，遂怨對無事天之意。當絕之。

疏

去起反，惡鳥。過郊，乃反。明年三月，公至自晉，是

絕之不可。

爲魯侯矣。

蘇公羊駝新編卷十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十七

春秋公羊傳卷十七考證

無冰注周二月夏十二月○監本作周正月今改正

又注當寒而淵倒賞也○倒字監本誤作例今改正
王師敗績于貿戎傳蓋晉敗之○臣召南按貿戎與王

師戰此事實也以王師自敗爲文此書法也若實晉
人經可易爲貿戎乎此則二傳之穿鑿也

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師會晉郤克
衛孫良夫曹公子手及齊侯戰于鞏傳注隨從王者
大夫得敵諸侯也○臣照按何氏凡以託王于魯爲

說支離附會必不可通邲之戰魯不與焉經書晉荀

林父及楚子亦是隨從王者之大夫得敵君乎

傳晉郤克與臧孫許同時而聘于齊○聘齊事左傳穀
梁俱作季孫行父非臧孫許

梁山崩傳梁山者何河上之山也○

臣召南

按各本俱

作江上之山非也果爾下文何以云壅河三日不流
乎今改正

立武宮傳武宮者何武公之宮也注在春秋前○

臣浩

按魯世家周公子魯公魯公子考公考公弟煬公煬
公子幽公幽公弟魏公魏公子厲公厲公弟獻公獻
公子真公真公弟武公當周宣王之世也

又疏臧孫許伐齊有功○

臣召南

按鞏之戰晉魯大

夫以一笑之故發憤興兵主兵者郤克及季孫行父則此立武宮亦行父柄國自誇其功非臧孫許爲之也何氏所以必指臧孫許者以前傳言臧孫許與郤克同時聘齊也

取鄆傳邾婁之邑也○

臣召南

按穀柔以鄆爲國是也

公羊於取地概以邾婁之邑解之然則自隱公至此取邑多矣邾婁有幾百里之地乎小國時時失邑而猶不亡又何說也

晉欒書帥師侵鄭○左穀經皆作救鄭

八年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傳脅我
使我歸之也○孫復曰汶陽之田齊所侵魯地也故
二年用師于齊以取之晉侯使韓穿來言歸之於齊
非正也魯之土地天子所封非晉侯可得制故書以
惡之

衛人來媵傳錄伯姬也○程子曰媵小事不書伯姬之
嫁諸侯皆來媵之故書以見其賢女子之賢尙聞於
諸侯況君子乎

五不郊不從乃不郊傳不免牲注當坐盜天牲失事天
之道○劉敞曰傳意是也何休注非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注不致者成公數
卜郊不從怨懟故不免牲不但不免牲而已故奪臣
子辭以起之○臣召南按卜郊不從與會伐鄭並無
干涉返國不致自是史闕文耳魯郊上僭天子非禮
也卜郊不從遂不郊正是得禮何乃以爲罪乎

又疏桓元年注云不致之者○臣浩按監本此句下

有至而凡三字誤也今依桓元年注原文添爲下去
上適足以起無王未足以見無王罪之深淺故復共
二十二字文義始明

公如晉注如晉者冬也去冬者惡成公前旣怨懟不免

牲今復如晉過郊乃反遂怨懟無事天之意當絕之
○臣照按成公如晉事大國不得已也公雖至愚豈
有卜郊不從而怨天之理怨天而如晉以避郊期豈
清狂不慧如晉惠之流耶何氏憑空穿鑿莫此爲甚

春秋公羊傳卷十七考證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十八

起成公十一年盡十八年

漢何休學

唐陸德明音義

十有一年春王三月公至自晉

晉侯使郤州來聘己丑及郤州盟

音義

州本亦作

解

上三年冬晉侯使荀庚來聘丙午及荀庚盟傳云此聘也其言盟何聘而言盟者尋舊盟也注云以不舉重連聘而言之知尋釋舊故約誓也書者惡之二國既修禮相聘不能相親信反復相疑故舉聘以非之今此亦然而無傳注者從彼可知故省文案桓十四年夏鄭伯使其弟語來盟注云時者從內爲王義明王者當以至信先天下是以春秋之例莅盟來盟悉書時卽僖三年冬公子友如齊莅盟之屬是也今此經及上三年荀庚盟之屬皆書日者蓋以既修禮相聘不能相親信反復相疑是故不與信辭耳

夏季孫行父如晉

秋叔孫僑如如齊。

冬十月。

十有二年春周公出奔晉。

傳周公者何。

疏

解云。既是周臣。自周無出。而經書出。故執不知問。

天子之三

公也。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自其私土而出也。

注私

土者謂其國也。此起諸侯入爲天子三公也。周公驕蹇不事天子。出居私土。不聽京師之政。天子召之而走出。明當并絕其國。故以出國錄也。不月者。小國也。

疏

解云。春秋之例。大國君奔。例皆書月。卽桓十六年。十有一月。衛侯朔出奔齊之屬是也。小國例時

者。卽昭三年冬。北燕伯欵出奔齊。及此經書春。皆是也。又王制云。天子三公之田。視公侯。旣視公侯。何言

小國者據其私土言之也。周公本是小國諸侯而大為天子三公於王畿之內。雖有采地。但從私土而去。故從小國例。

夏公會晉侯衛侯于沙澤。

音義

沙素禾反。又如字。二傳作鎖澤。定七年同。

秋。晉人敗狄于交剛。

冬十月。

十有三年春。晉侯使卻錡來乞師。

音義

錡魚綺反。

三月。公如京師。

注

月者善公尊天子。

疏

解云。正以朝聘時故也。

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

邾婁人滕人伐秦。

疏

解云。公下自上。有至字者。衍文。

傳其言自京師何。

注

据僖公二十八年諸侯遂圍許。

不言自王所。

疏

解云。僖二十八年冬。公會晉侯以

王所。諸侯遂圍許。是也。然則彼亦朝天子。而往圍許。不言自王所。與此異。故難之。

公鑿行也。

注

以起公鑿行也。鑿猶更造之意。

言義

鑿在洛反。造意也。

公

鑿行奈何。不敢過天子也。

注

時本欲直伐秦。塗過京

師。不敢過天子而不朝。生事修朝禮而後行。故起時。

善而褒成其意。使若故朝。然後生事也。間無事。復出

公者。善公鑿行。

言義

復扶

疏

解云。生事之上。亦有復字者。衍文。昭十三

年秋。公會劉子。晉侯。以下于平丘。八月甲戌。同盟于

平丘。注云。不言劉子及諸侯者。間無異事可知矣。然

則彼以間無事。不勞重舉劉子及諸侯。此亦間無事。但言夏五月。遂會晉侯。以下伐秦足矣。而重舉公者。善公鑿行故也。定四年召陵之會。再言公者。彼注自具。

曹伯廬卒于師。

音義

廬力吳反本亦作盧。

秋七月公至自伐秦。

注

月者危公幼而遠用兵。

疏

六正解

以凡致例時故如也。

冬葬曹宣公。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莒子朱卒。

注

莒大于邾婁至此乃

卒者庶其見殺不得卒至此始卒又不得日。

疏

正以莊

十六年冬十有二月邾婁子克卒二十八年夏四月丁

未邾婁子瑣卒春秋之序莒常在上而至此乃卒者正

由文十八年莒弑其君庶其是以不得書其卒矣。邾

婁子瑣之卒所以書日者非直行進其邾子克往前已

卒是以春秋得詳錄之今此始卒故不得書日。曹書日

者何氏云老使世子來朝春秋敬老重恩故為魯恩錄

之尤深是也然則此注何以不言故不得日而言又者

欲道曹伯終生雖亦始卒但於魯有恩是以書日今此

乾隆四年校刊

莒子非直始卒。又無善行。是以不日。

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

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

注

凡取早晚皆不譏者。從紀履

綏一譏而已。

音義

凡取本

疏

解云。隱二年注云。不親迎。例月重錄之。今此不月者。

蓋以成公卽位十有四年。始娶元妃。非重繼嗣之義。故略之。**注**解云。隱二年九月。紀履綏來逆女。傳云。外逆女。

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不親迎也。始不親迎。於此乎。前此矣。前此則曷爲始乎。此託始焉爾。曷爲託

始焉爾。春秋之始也。然則宣公元年春。公子遂如齊逆

女。喪服未除。是其大早也。成公十四年秋。始使僑如如

齊逆女。非重繼嗣之義。是其大晚也。故言凡娶早晚矣。

但略舉一二人。則桓公三年娶于齊。文公四年娶于齊。

合在其間也。然則諸侯之法。合親迎。而魯侯悉使大夫

所以不復發傳云。何以書。譏何譏爾。譏不親迎者。正欲

從隱二年紀履綏之一譏而已。是以不復發傳以解之。

舊解云。隱二年紀履綏之下。注云。內逆女常書。外逆女

但疾始不常書者。明當先自詳正。躬自厚而薄責於人。故略外也。然則外之娶妻。莫問早晚。其不親迎者。皆不復書。而譏之者。悉從履綸之經。一譏而已。所以此處注之者。正以內逆女常書之末。是以於此處決之。更有或解。不足述也。

鄭公子喜率師伐許。

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

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

秦伯卒。

十有五年。春。王二月。葬衛定公。

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傳

仲嬰齊者何。

注

疑仲遂後。故問之。

疏

注解云。何氏欲解弟子問。

所不知之意。何者。欲言仲遂之子。宜稱公孫。今經稱仲。故執不知問。公孫嬰齊也。**注**未

見於經。爲公孫嬰齊。今爲大夫死。見於經。爲仲嬰齊。

音義 見賢。偏反。**疏** 解云。未見於經者。謂未作大夫。不得

公孫嬰齊矣。今爲大夫而死。得見於經。更爲公子之

孫。孫以王父字爲氏。故爲仲嬰齊矣。其更爲公子之

孫之事。其說在下。公孫嬰齊。則曷爲謂之仲嬰齊。爲兄後也。

爲兄後。則曷爲謂之仲嬰齊。**注** 据本公孫。**疏** 解云。

公孫昭穆須正。雖代兄爲大夫。寧得更爲公孫之子乎。故難之。爲人後者爲之子也。

注 更爲公孫之子。故不得復氏公孫。**音義** 復扶。又反。

爲人後者爲其子。則其稱仲何。**注** 据氏非一。孫以王

父字爲氏也。**注** 謂諸侯子也。顧興滅繼絕。故紀族明

三
所出。然則嬰齊孰後。後歸父也。歸父使于晉而未受。

注宣公十八年。自晉至。懼奔齊。記今未還。**音義**使。所吏反。

下使。何以後之。**注**据已絕也。叔仲惠伯。傅子赤者也。乎同。

注叔仲者。叔彭生氏也。文家字積於叔。叔仲有長幼。

故連氏之。經云仲者。明春秋質家。當積於仲。惠諡也。

音義長。丁。反。**注**叔仲者。叔彭生氏也。解云。即文十一。丈反。**注**年。叔彭生之氏族也。○文家字積於叔。

解云。知如此者。正以大姒之子皆稱叔。唯有聘季而已。是文家字積於叔之義也。注言此者。欲道彭生之

經。所以不連仲之意也。云叔仲有長幼。故連氏之者。注言此者。欲道彭生之傳。所以連叔仲之意也。何者。

彭生之祖。生於叔氏。其父武仲。又長幼當仲。是以彭生遠而言之。雖非正禮。要是當時之事。是以傳家述

其私稱。連言仲矣。○經云。至於仲。解云。注言此者。欲道嬰齊此經。何故不連其父歸父之字。而單言仲者。

欲明春秋當質。正得積於仲。是以不得更以佗字連之。

文公死。子幼。

注

子赤幼

也。公子遂謂叔仲惠伯曰。君幼如之何。願與子慮之。

叔仲惠伯曰。吾子相之。老夫抱之。

注

禮。大夫七十而

致事。若不得謝。則必賜之几杖。行役以婦人從。適四

方。乘女車。自稱曰老夫。

首義

相息亮反。下同。

注

解云。皆上曲禮文。鄭氏

云。致其所掌之事於君而告老。謝猶聽也。君必有命。勞苦辭謝之。其有德尚壯。則不聽耳。几杖婦人安車。所以養其身體也。安車坐乘。若今小車也。老夫。老人稱也。亦明君貪賢。春秋傳曰。老夫耄矣。是也。

何

幼君之有。公子遂知其不可與謀。退而殺叔仲惠伯。

弒子赤而立宣公。

注

殺叔仲惠伯不書者。舉弒君爲

重。叔仲惠伯事與荀息相類。不得爲累者。有異也。叔

仲惠伯直先見殺爾不如荀息死之

評義

試

音

解

云。僖十年春。晉里克弑其君卓子及其大夫荀息。傳云。及者何。累也。弑君多矣。舍此無累者乎。曰。有。孔父仇牧皆累也。舍孔父仇牧無累者乎。曰。有。有則此何以書。賢也。何賢乎荀息。傳云。驪姬者。國色也。獻公愛之甚。欲立其子。於是殺世子申生。申生者。里克傳之。獻公病將死。謂荀息曰。士何如。則可謂之信矣。荀息對曰。使死者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則可謂信矣。獻公死。奚齊立。里克謂荀息曰。君殺正而立不正。廢長而立幼。如之何。願與子慮之。荀息曰。君嘗訊臣矣。臣對曰。使死者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則可謂信矣。里克知其不可與謀。退弑奚齊。荀息立卓子。里克弑卓子。荀息死之。若然。桓二年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案彼傳文。則孔父亦先見殺。與此正同。而得為累者。正以孔父生存。殤公不可得而弑。故於是先攻孔父之家。殤公知孔父死已必死。趨而救之。皆死焉。孔父正色而立。于朝。則人莫敢過而致難於其君者。孔父可謂義形下邑矣。然孔父雖先見殺。而事君之正義形于顏色。豈如惠伯但為傅子赤而吝之。公

乾隆四年校刊

公羊主疏卷十八 成公

于遂但欲弑子赤而殺之。不畏惠伯衛君。寧得類於孔父乎。若然。內之弑例皆諱不書。假令成累。安可作文。而注言此者。雖不言弑。宜言冬。十月子赤及叔彭生卒。案今文。公十八年經。直言冬。十月子卒。故言不得爲累矣。宣公死。成公幼。臧宣叔者相也。注臧孫許。宣謚。

君死不哭。聚諸大夫而問焉。曰。昔者叔仲惠伯之事。孰爲之。諸大夫皆雜然曰。仲氏也。其然乎。於是遣歸。

父之家。注時見君幼。欲以防示諸大夫。音議雜。七合反。又如。

字注解云。於時見君幼少。恐有禍變。欲以有防衛之義。示其諸大夫。然後哭君歸。

父使乎晉。還自晉至櫪。聞君薨。家遣。墀帷哭。君成踊。反命于介。自是走之齊。魯人徐傷歸父之無後也。注

徐者。皆共之辭也。關東語。傷其先人爲惡。身見逐絕。

不忿懟也。於是使嬰齊後之也。**注**弟無後，兄之義爲

亂昭穆之序，失父子之親，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

父孫。

注

解云：案異義，公羊說云：質家立世子弟，文

言之，嬰齊爲兄後，正合諸春秋之義。何得謂之亂昭
穆之序者？正以質家立世子弟者，謂立之爲君而已。
豈謂作世子之子乎？今嬰齊後之者，若爲歸父之子
然，故爲亂昭穆之序。言失父子之親者，若後歸父，卽
不爲仲遂之子，故
云失父子之親矣。

癸丑公會晉侯、衛侯、鄭伯、宋世子、戍、齊國、佐、邾婁

人同盟于戚。

首義

戍音恤，本
或作成。

晉侯執曹伯，歸之于京師。

注

爲篡喜時

首義

爲于

疏

解

云：卽昭二十年傳云：何賢乎公子喜時，讓國也。其讓國
奈何？曹伯廬卒于師。注云：在成十三年。傳又云：公子喜

時見公子負芻之當主也。逡巡而退是也。

公至自會。

夏六月。宋公固卒。

注

不日者。多取三國賂。非禮。故略之。

疏

解云。卽上九年伯姬歸于宋之時。衛人來賂。晉人來賂。齊人來賂。傳云。三國來賂。非禮也。是宋得用天子禮而非之者。其婚娶當從諸侯故也。

雖於伯姬爲榮。而宋公有失。故死略之。

楚子伐鄭。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首義

共音恭。

宋華元出奔晉。

宋華元自晉歸于宋。

注

不省文。復出宋華元者。宋公卒。

子幼。華元以憂國爲大夫。山所譖。出奔晉。晉人埋其罪。

宋人反華元誅山故繁文大之也。言歸者。明出入無惡。

疏

解云。襄三十年秋。鄭良霄出奔許。自許入于鄭。彼則省文不言鄭。良霄自許入于鄭。今則不省文。故決

之。必知不省文是大之者。正以孔子曰。書之重。辭之復。嗚呼。其中必有美者焉。不可不察。故知也。言華元以憂國爲大夫。山所語出奔晉者。皆春秋說文也。○言歸者。明出入無惡。卽上桓十五年傳云。須歸者。出惡歸無惡。復入者。出無惡。入有惡。入者。出入無惡是也。

宋殺其大夫山

注

不氏者。見殺在華元歸後。嫌直自見

殺者。故貶之。明以譖華元故。

疏

解云。襄二十三年夏。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

寅。陳侯之弟光自楚歸于陳。注云。前爲二慶所譖。出奔楚。楚人治其罪。陳人誅二慶。反光。故言歸。宋大夫山譖華元貶。此不貶者。殺二慶而光歸。譖光可知。然則今此華元歸後。山見殺。故須貶山。以見其義矣。山者。魚石之親。若其不貶。宜言魚山也。

宋魚石出奔楚

注

與山有親恐見及也後得言復入者

出無惡知非君漏言魚石不殺山

疏

解云與山有親恐見及也知如此

者襄二十年秋蔡殺其大夫公子燮蔡公子履出奔楚

同稱公子親眷明矣今此宋殺其大夫山以譖華元而見貶是

楚文與彼同故知山之親也但山以譖華元而見貶是

以不得言魚矣○復入者即下十八年夏宋魚石復入

于彭城是也言復入者出無惡者桓十五年傳文案文

六年冬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晉狐射姑出奔狄傳云晉

殺其大夫陽處父則狐射姑曷為出奔射姑殺也射姑

殺則其稱國以殺何君漏言也彼注云自上言泄下曰

漏其漏言奈何君將使射姑將陽處父諫曰狐射姑民

衆不說不可使將於是廢將陽處父出射姑入君謂射

姑曰陽處父言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將射姑怒出

刺陽處父於朝而走注云明君漏言殺之當坐殺也以

此言之若由君漏言魚石殺山而走是出有惡不得

言復入今魚石之奔下言復入知非君漏言魚石不殺

也山

也山

冬十有一月。叔孫僑如會晉士。變齊高無咎。宋華元。衛

孫林父。鄭公子。鮪邾婁人。會吳于鍾離。鮪音

鮪音

傳曷爲殊會吳。鮪据楚不殊。鮪解云。卽僖二十一年秋。宋公楚子陳侯

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霍是也。外吳也。曷爲外也。鮪据襄五年不

外之。鮪解云。其經云。秋公會晉侯宋公以春秋內

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鮪內其國者。假魯

以爲京師也。諸夏。外十諸侯也。謂之夏者。大總下土

言之辭也。不殊楚者。楚始見。所傳聞世。尙外諸夏。未

得殊也。至於所聞世可得殊。又卓然有君子之行。吳

似夷狄差醇而適見於可殊之時故獨殊吳

音義 直傳

專反行下孟反差

說

解云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者

醇初賣反下音純

高無咎以下是也云內諸夏而外夷狄者即經序諸

大夫訖乃言會吳于鍾離是也

即僖二十一年秋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

伯會于霍之屬是也○至於至之行解云即宣十一

年夏楚子陳侯鄭伯盟于辰陵者是不殊楚之經也

言卓然有君子之行者即彼注云不日月者莊王行

霸約諸侯明王法討徽舒善其憂中國故爲信辭也

然則討徽舒明王法勝鄭而不取令之還師佚晉寇

之屬皆是卓然

有君子之行矣

王者欲一乎天下曷爲以外內之辭

言之

注 据大一統 王正月大一統也注云統者始

也總繫之辭夫王者始受命改制布政施教於天下

自公侯至於庶人自山川至於草木昆蟲莫不一一

繫於正月故云政教之始然則王者施政欲言自近

其遠近徧及海內如一而殊外內故難之

者始也。**注**明當先正京師乃正諸夏諸夏正乃正夷

狄以漸治之。葉公問政於孔子。孔子曰。近者說遠者

來。季康子問政於孔子。孔子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

孰敢不正是也。月者危錄之。諸侯既委任大夫。復命

交接夷狄。**音義**葉舒涉反。下文同。說音悅。**疏**解云。帥長也。言子

誰敢不爲正乎。不是先正於近。乃始及遠之義。故引之。

許遷于葉。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雨木冰。

傳雨木冰者何。**疏**解云。雨與木冰。理不相類。如此作經。故執不知問。雨而木

冰也。何以書記異也。**注**木者少陽幼君大臣之象。冰

者凝陰。兵之類也。冰脅木者。君臣將執於兵之徵也。

首陽

少詩召反。故有幼君之義。震為六子之宗。乃是乾

之長子。故為大臣之象也。

夏四月辛未。滕子卒。**注**滕始卒於宣公。日於成公。不名。

邾婁始卒於文公。日於襄公。名。俱葬於昭公。是以知滕

小。**疏**解云。滕始卒於宣公者。即宣九年秋八月滕子卒是也。其日於成公者。即此經云辛未滕子卒是也。二者皆不及名。故曰不名。其邾婁始卒於文公者。即

文十三年夏五月邾婁子蘧條卒是也。其日於襄公者。即

即襄十七年春王二月庚午邾婁子矰卒是也。書蘧條與矰。故曰名也。云俱葬於昭公者。即昭元年夏六月丁

未。邾婁子華卒。秋葬邾婁悼公。昭三年春王正月丁未。滕子泉卒。五月葬滕成公是也。然則春秋於所聞之世

始錄微國之卒。書日書名。明其大小。滕子卒葬皆在邾

婁之後。邾婁之君。名於所聞之世。于滕則未。是以知其

小子邾婁也。何氏所以不予會序比之。而據其卒葬者。會是中會次之。未得其義。其大小仍自難明。故如此解。若然。案莊十六年十二月邾婁子克卒。二十八年夏四月丁未邾婁子瑱卒。然則邾婁始卒書曰書名。並在莊公之世。而言邾婁卒于文公曰于襄公名者。彼是傳聞之世。小國之卒劍不合書。而莊公之時邾婁之君得書葬者。何氏於克卒之下注云。小國未嘗卒而卒者。為篡霸者。有尊天子之心。行進也。瑱卒之下注云。日者附從霸者。朝天子行進。以此言之。直是行進而得書。卒書曰。非其常例。故不取之。

鄭公子喜帥師侵宋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注**是後楚滅舒庸。晉厲公見餓

穀猶重。故十七年復食。**音義**復扶。又反。**疏**在下十七年冬十

二月。晉厲公見餓殺。卽下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晉弒其君州蒲是也。春秋說以為厲公狠殺四大夫。臣下人

入恐見及。正月幽之。二月而死。故此注云見餓殺也。十七年復食。卽十七年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是也。

晉侯使欒黶來乞師。

言義

欒力官反。黶於斬反。

甲午晦。

傳晦者何。

疏

解云。欲言月晦。例所不書。欲言旦冥。文不言晝。故執不知問。

冥也。何

以書記異也。

注

此王公失道。臣代其治。故陰代陽。

言

義

冥。亡定反。又亡丁反。治。直吏反。

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楚子鄭師敗績。

言義

鄢。於晚反。

建美於反。

傳敗者稱師。楚何以不稱師。

注

据宋公戰於泓。敗績

稱師。

言義

泓。烏宏反。

疏

解云。即僖二十二年冬十有一月己巳朔。宋公及楚人戰于泓。宋

師敗績是也。

王夷也。

言義

夷。音夷。傷也。

王夷者何。

疏

解云。王有三軍之衛。

而身見傷。似非其類。故執不知問。

傷乎矢也。

注時爲飛矢所中。

中丁仲反。

然則何以不言師敗績。

注

据王夷末言爾。

注末

無也。無所取於言師敗績也。凡舉師敗績。爲重衆。今

親傷人君。當舉傷君爲重。以言戰。又言敗績。知非詐。

當蒙上日也。

注

爲重衆。丁偽反。下爲代公同。

注

解云。正以春秋之義。偏戰者

日。詐者月。令狐鄆陵之經言戰言敗績。知非詐。故當蒙上日甲午矣。

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秋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婁人于沙隨。不見公。

公至自會。

注

不見公者何。

注

解云。公會晉侯。是與會之文。言公不見公。疑其非類。故執不知問。公

不見見也。

[注] 不見見者。患乞師不得。欲執之。

[首義]

一 患

[睡]

[疏] 解云。卽下傳云。其代公執奈何。前此者晉人來乞師而不與。公會晉侯。將執公是也。

公

不見見。大夫執。何以致會。

[注] 据不得意。扈之會。公失

序不致。

[疏] 解云。据不得意者。正以莊六年傳云。得

國以上也。公與二國以上出會盟。得意致會。不得意

不致。今會不得意而致會。故据而難之。○扈之會。公

失序不致。卽文七年秋。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傳

云。諸侯何以不序。大夫何以不名。公失序也。公失序

奈何。諸侯不可使與公盟。跌晉大夫與公盟。是也。然則彼是公不得意不書致。今此亦不得意而反致。故難

不恥也。曷爲不恥。

[注] 据扈之會。公失序。恥。公幼

也。**[注]** 因公幼殺恥爲諱辭。不書行父執者。公不見見

已重矣。

[疏] 因公幼殺恥爲諱辭。解云。實不見。今而致會。許若得意然。故言爲諱辭耳。○不書

行父執者。是時累代公執。而下經但書其一。故此注不書行父執者。公不見見已重矣。

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佐邾婁人伐鄭。

曹伯歸自京師。

傳 執而歸者名曹伯何以不名。而不言復歸于曹何。

注 据曹伯襄復歸于曹。**注** 解云。在僖二十八年冬。易也。**注** 易故

未言之。不復舉國名。**贊義** 易以豉反。注及下同。復扶又反。下而復同。其易

奈何。公子喜時在內也。公子喜時在內。則何以易。**注**

据本篡喜時也。**贊義** 喜時。左傳作欣時。公子喜時者。仁人也。

內平其國而待之。**注** 和平其臣民。令專心于負芻。**音**

義 令力。外治諸京師而免之。**注** 訟治于京師。解免使

來歸。其言自京師何。**注** 据僖二十八年晉人執衛侯

歸之于京師。後復歸于衛。俱天子所歸。不言自京師。

不連歸問者。嫌自京師。天子有力文。言甚易。欲并問

力文。與上說喜時錯。**注** 据僖至京師。解云。即僖二

于京師。三十年秋。衛侯鄭歸于衛。是也。○不連至時

錯。解云。問者之意。欲道僖三十年。衛侯鄭歸于衛。亦

是天子所歸。不言自京師。今曹伯亦為天子所歸。獨

言自京師。文相違背。故問之。若連歸問云。其言歸自

京師何。即嫌歸自京師者。乃是天子有力之文。似若

僖二十八年冬。衛元咺自晉復歸于衛。傳云。自者何。有力焉者也。然上說言其所以易。正由公子喜時之力。若此處并問天子有力之文。即與上說喜時之力自相違。言甚易也。舍是無難矣。**注** 言歸自京師者。與內据臣子致公同文。欲言甚易也。舍此所從還。無危難

矣。主所以見曹伯歸。本据喜時平國反之書。非錄京師有力也。執歸書者。賢喜時爲兄所篡。終無怨心。而復深推精誠。憂免其難。非至仁莫能行之。故書起其

功也。

音義

舍音捨。注同。下傳舍臣。故此難乃旦反。注同。

說

言歸至同。文解云。與上十三

年公至。自京師相似。○執歸至功也。解云。正以僖十九年。宋人執滕子嬰齊。二十一年。執宋公之屬。皆不書其歸也。若然。僖二十八年春。晉侯執曹伯。以畀宋人。冬。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曹伯襄復歸于曹。三十年秋。衛侯鄭復歸于衛。皆是被執而書之者。曹伯之下。注云。執歸不書書者。名惡當見。衛侯之下。注云。執歸不書。主書者。名惡當見是也。

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招丘。

音義

招丘。章遙反。又上饒反。二

傳作

若丘。

傳執未有言舍之者。此其言舍之何。仁之也。曰在招

丘。惓矣。**注**惓。悲也。仁之者。若曰在招丘。可悲矣。閔錄

之辭。**音義**惓。音希。執未有言仁之者。此其言仁之何。

代公執也。其代公執奈何。前此者。晉人來乞師而不

與。**注**不書者。不與無惡。**注**解云。卽上十六年夏六月

及楚子鄭伯戰于郟陵。楚子鄭師敗績於戰之經不

見魯師。則知不與矣。**注**解云。若其書之。宜言晉侯使

欒黶來乞師。公不許之。今無此經。故言不與不書也。

言不與無惡者。卽僖二十六年公子遂如楚乞師之

下傳云。乞者何。卑辭也。曷爲以外內同若辭重師也。

曷爲重師。師出不正反。戰不正勝也。何氏云。兵凶器

戰危事。不得已而用之。爾乃以假人。故重公會晉侯

而不暇別外內也者。是其不與無惡之義。公會晉侯

注會沙隨也。將執公。季孫行父曰。此臣之罪也。於是

執季孫行父

疏

解云。此以上。道今年秋會于沙隨之時事。

成公將會厲公。

注謂上伐鄭。言諡者。別嬰齊所請也。明言公會晉侯

者。嬰齊所請事也。故下與嬰齊傳合同。

音義

別彼列反

疏

注解云。十七年公孫嬰齊卒。子狸軫之下傳云。前

此者。嬰齊走之晉。公會晉侯。將執公。嬰齊爲公請。公

許之。反爲大夫。歸至于狸軫而卒。然則上言公會晉

侯將執公者。乃是上經沙隨之事。故下與嬰齊傳文

言成公將會晉厲公。言諡者。欲別於嬰齊所請之

事。明其是上伐鄭時也。案此傳沙隨之事。時行父亦

請。而特言嬰齊所請事者。欲言行父會不當期。將執

再請。而嬰齊三請。俱在沙隨故也。

公。季孫行父曰。臣有罪。執其君子有罪。執其父。此聽

失之大者也。今此臣之罪也。舍臣之身而執臣之君。

吾恐聽失之爲宗廟羞也。於是執季孫行父。**注**善其

過則稱己。美則稱君。累代公執。在危殆之地。故地言舍。而月之者。痛傷忠臣。不得其所。爲代公執。不稱行人者。在君側。非出使。

曾讓

使所吏反。

疏

此聽失之大者也。言聽獄者失。

之大者矣。故地至其所。解云。言故地言舍而月之者。卽經書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招丘是也。言月則爲傷痛之交者。正以比執例時故也。卽僖四年夏。齊人執陳袁濤塗。五年冬。晉人執虞公之屬是也。爲代至出使。解云。正以文十四年冬。齊人執單伯之下。傳云。執者曷爲。或稱行人。或不稱行人。注云。此問諸侯相執大夫所稱例。傳云。稱行人而執者。以其事執也。注云。以其銜命奉國事執之。晉人執我行。人叔孫舍是也。傳又云。不稱行人而執者。以已執也。注云。已者。已大夫。自以大夫之罪執之。分別之者。罪惡當各歸其本。以此言之。則知自爲已執者。乃不稱行人。今此行父爲代公執。而亦不稱行人者。正以其在君側。非出使故也。

冬十月乙亥叔孫僑如出奔齊。

十有二月乙丑季孫行父及晉郤州盟于扈。**注**行父執

釋不致者舉公至為重。**疏****注**解云。正以昭十三年秋。晉

春。隱如至自晉。二十三年春。晉人執我行人叔孫舍。二

十四年春。叔孫舍至自晉。皆書其至。今此不書至。故言

舉公至為重。

公至自會。
乙酉刺公子偃。**疏**解云。即僖二十八年注云。內殺大夫

也。考諸舊本。此經之下。悉例有罪不日。無罪日者。正謂此文是

皆無注。若有注者。衍字耳。
十有七年春。衛北宮結率師侵鄭。

夏公會尹子單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邾婁人伐

鄭。

六月乙酉同盟于柯陵。

宣義

柯古河反。

秋公至自會。

齊高無咎出奔莒。

九月辛丑用郊。

傳

用者何。

疏

解云。正以上下之郊。例不言用。此獨違例。故執不知問。

用者不宜

用也。九月非所用郊也。

注

周之九月。夏之七月。天氣

上升。地氣下降。又非郊時。故加用之。然則郊曷用。郊

用正月上辛。

注

魯郊博卜春三月。言正月者。因見百

王正所當用也。三王之郊。一用夏正。言正月者。春秋

之制也。正月者歲首。上辛猶始辛。皆取其首。先之。

日者明用辛例。不郊則不日。

音義

因見。反。下。

三十一年傳云。魯郊非禮也。彼注云。以魯郊非禮。

卜爾。昔武王既沒。成王幼少。周公居攝。行天子事。制

禮作樂。致太平。有王功。周公薨。成王以王禮葬之。命

魯使郊。以彰周公之德。非正故卜。三卜吉。則用之。不

吉。則免牲者。是其魯郊博卜。春三月之義也。而此傳

止言正月者。因見其自今後。百代之王。正所當用之

月也。三王之郊。一用夏正者。易說文也。既用夏正。而

此傳特言用正月上辛者。但春秋之制也。春秋因魯

以制法。令自今以後之郊。皆用周之正月故也。不郊

則不日。即僖三十一年。夏四月。卜郊。不從。乃免牲。

猶三望。成七年。春。王正月。麋鼠食郊牛角。改卜牛。或

夏五月。不郊。猶三望之屬。是不郊則不日之文也。

或曰。用然後郊。或曰。用者先有事。存后稷神名也。晉

人將有事於河。必先有事於惡池。齊人將有事於泰

人將有事於河。必先有事於惡池。齊人將有事於泰

山。必先有事於蜚林。魯人將有事於天。必先有事於

泮宮。九月郊。尤悖禮。故言用。小大盡譏之。以不郊乃

譏三望。知郊不得譏小也。又夕牲告牲后稷。當在日

上。不當在日下。

音議

惡如字。又火吳反。池如字。又大

本又作郊。

音全

有事於上帝。必先有事於泮宮。注云。上

帝。周所郊祀之帝。請蒼帝靈威仰也。魯以周公之故

得郊祀上帝與周同。先有事於泮宮。告后稷也。告之

者。將以配天先仁也。泮宮。郊之學也。詩所謂泮宮也。

字或爲郊宮。晉人將有事於河。必先有事於惡池。鄭

注云。惡當爲呼。聲之誤也。呼池。嘔夷。并州川。齊人將

有事於泰山。必先有事於配林。注云。配林。林名是也。

○以不郊至譏小也。解云。卽僖三十一年夏四月四

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傳云。猶者何。通可以已也。

譏不郊而望祭也。何氏云。譏尊者不食而卑者獨食

也。○夕牲至日下。解云。言古禮。郊之前日。午后陳其

性物。告於之。於于后稷。則知此經宜云九月用辛丑郊。

晉侯使荀息來乞師。

音義

音乙。耕以。

冬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人邾婁人伐鄭。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鄭。

注

月者方正下壬申故月之。

疏

注解云。正以凡致例時。故此解之。言正下壬申者。欲正壬申爲十月之日。是以不得不言十一月以表之。

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軫。

音義

狸力之反。軫之忍反。左氏作賑。穀梁作廛。

疏

卒於狸軫。解云。正本作狸辰字。

傳非此月日也。曷爲以此月日卒之。

注

据下丁巳朔。

知壬申在十月。

疏

解云。卽下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是也。十二月丁巳朔。逆而推之。則丁亥爲十一月朔日。又逆而推之。卽丁卯爲十月十一日矣。卽從丁卯數之。戊辰己巳庚午辛未。

推之。則丁亥爲十一月朔日。又逆而推之。卽丁卯爲十月十一日矣。卽從丁卯數之。戊辰己巳庚午辛未。

壬申。然則壬申乃爲十月十六日。故待君命然後卒。

大夫曷爲待君命然後卒大夫。注据昭公出奔卒叔

孫舍。注解云。即昭二十五年九月己亥。公孫于齊。

公薨于乾。前此者。嬰齊走之晉。注不書者。以爲公請

除出奔之罪也。注爲于偶反。下。注解云。其請公

公會晉侯將執公。嬰齊爲公請。公許之。反爲大夫。

歸至于狸軫而卒。注十月壬申日。狸軫魯地。無君命。

不敢卒大夫。注國人未被君命。不敢使從大夫禮。公

至。注十一月至是也。注解云。即上經云。十有一月

言之。則嬰齊之請。魯侯許之。皆是沙隨時也。若在沙

隨會時。即在伐鄭之上。何故待公伐鄭之還。乃始卒

也。

之。正以成公許之。實在沙隨。但嬰齊未還。公又伐鄭。伐鄭未歸。嬰齊已卒。國人不聞公命。未敢卒之。亦何傷。

曰。吾固許之。反爲大夫。

注許反爲大夫。卽受命矣。

然後卒之。

注

善其不敢自專。故引其死。曰下就公至。

月卒之。起其事。所以激當世之驕臣。

晉義

激。古狄反。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邾婁子貜且卒。

晉義

貜且。俱縛反。下子餘反。

晉殺其大夫卻錡。卻州卻至。

楚人滅舒庸。

注

舒庸。東夷。道吳園巢。

疏

解云。出左氏。考諸舊本。亦有

無此注者。

十有八年。春。王正月。晉殺其大夫胥童。

庚申晉弑其君州蒲

注

日者二月庚申日上繫於正月

者起正月見幽二月庚申日死也厲公猥殺四大夫臣

下人人恐見及以致此禍故日起其事深為有國者戒

也

疏

日者至申日解云正以文十八年冬宮弑其君

君國中人盡喜故舉國以明失眾當坐絕也例皆時

者略之也然則稱國以弑者例書時而此書日故解之

而昭二十七年夏四月吳弑其君僚何氏云月者非失

衆見弑故不略是也云云之說在彼知庚申二月日者

亦以上十二月丁巳朔言之也去年十二月丁巳朔則

知今年二月丙辰朔也何者以長曆推之今年正月小

故也二月丙辰朔數之丁巳戊午己未庚申則庚申為

二月五日矣正月之中寧得有之乎故知庚申二月日

也○上繫至死也解云春秋說云厲公猥殺四大夫臣

下人人恐見及正月幽之二月而死是也○厲公猥殺

四大夫解云即去年殺

三郤是歲殺胥童是也

齊殺其大夫國佐。

公如晉。

夏。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注**不書叛者。楚

為魚石。伐取彭城以封之。本受于楚。非得于宋。故舉伐

於上。起其意也。楚以封魚石。復本繫于宋。言復入者。不

與楚專封。故從犯君錄之。主書者起其專封。**音義**復。扶

注同。為。于。偽。反。下。為。失。同。**疏**不書至意也。解云。如此注者。欲決昭

宋南里以畔之文故也。○楚以至錄之。解云。桓十五年

傳云。復入者。出無惡。入有惡。故言從犯君錄之。何者。魚

石出時。直為與山有親。更無實罪。故曰出無惡也。今犯

君而入。故為入惡。從犯君錄之。○主書至專封。解云。言

楚子伐宋下。即言魚石復入于彭城。是起其

專封之義。必起其專封者。正欲責之故也。

公至自晉。

晉侯使士匄來聘。

音義

匄。古害反。

秋杞伯來朝。

八月邾婁子來朝。

築鹿囿。

音義

囿。音又。

傳何以書。譏何譏爾。有囿矣。又爲也。**注**刺奢泰妨民。

天子囿方百里。公侯十里。伯七里。子男五里。皆取一

也。

疏

天子至一也。解云。孟子文。司馬法亦云也。

己丑公薨于路寢。

冬。楚人鄭人侵宋。

晉侯使士彭來乞師。

音義

士彭。二傳作士魴。襄十二年同。

十有二月。仲孫蔑會晉侯宋公衛侯邾婁子齊崔杼同。

盟于虛朶。

注

不日者。時欲行義。爲宋誅魚石。故善而爲

信辭。或喪盟略。

音義

杼。直呂反。虛朶。起魚反。下勅。下反。

丁未。葬我君成公。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十八

公羊傳注疏卷十八

春秋公羊傳卷十八考證

晉侯使郤州來聘疏不能相親信反復相疑○監本脫

復字今依閣本添補

周公出奔晉傳自其私土而出也注明當并絕其國○

臣召南

按傳言私土指采地言何氏謂起諸侯入爲

天子三公又謂不月者小國也皆因私土二字而誤

諸侯固有入爲三公者周公却非畿外諸侯周亦非

侯國之名以不月而定其爲小國尤爲無謂按左傳

曰凡自周無出周公自出故也較公羊爲簡當啖助

曰天子公卿奔者不言出天下皆周土也惟周公自

絕於王故書出罪之也何必言自私土出哉

公自京師遂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婁人
滕人伐秦傳其言自京帥何疏然則彼亦朝天子而
往圍許不言自王所與此異○監本作言自王所脫
一不字今增

傳公鑿行奈何注生事修朝禮而後行○監本生事上
多一復字今去

作嬰齊卒傳仲嬰齊者何公孫嬰齊也○顧炎武曰此
仲嬰齊為仲遂後杜氏謂襄仲子公孫歸父弟是也
成十七年公孫嬰齊卒于狸脈則子叔聲伯也季友

仲遂皆生而賜氏故其子卽以父字爲氏生而賜氏非禮也以父字爲氏亦非禮也春秋從其本稱而不沒其變氏其生也書公子遂其卒也書仲遂卒于垂於其子也其生也書公孫歸父其死也書仲嬰齊卒又曰公羊言仲嬰齊亦是公孫嬰齊非謂子叔聲伯故注曰未見於經爲公孫嬰齊今爲大夫死見經爲仲嬰齊此漢人解經之善若子叔聲伯則戰鞏如晉如莒已屢見於經矣

傳公子遂知其不可與謀退而殺叔仲惠伯注叔仲惠伯直先見殺爾不如荀息死之○
臣召南
按子赤宜

立正於夷齊卓子惠伯衛君正於荀息守死不變可謂魯國忠臣矣何不如荀息也

傳臧宣叔者相也○

臣浩

按各本俱作臧宣公誤也注

明日臧孫許宣謚知傳文必是臧宣叔今改正

臣召

南

按逐歸父之家左氏謂是季孫行父之意而臧孫

許行之公羊直謂是臧孫許事以經核之行父身爲

上卿專國政鞏之戰名列臧孫許之上則左傳是也

傳於是使嬰齊後之也注弟無後兄之義爲亂昭穆之

序失父子之親○顧炎武曰爲人後者爲之予此語

必有所受然嬰齊之爲後後仲遂非後歸父也猶之

叔孫僑如奔而立豹以爲兄後則非也傳拘于孫以
王父字爲氏之說而以嬰齊爲後歸父則以弟後兄
失昭穆之倫矣非也且三桓亦何愛於歸父而必欲
立其後哉

宋殺其大夫山宋魚石出奔楚注後得言復入者魚石
不殺山○劉敞曰注非也向令魚石不復入彭城便
當指之爲殺山者矣

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華元禱孫林父鄭公
子鱄邾婁人會吳于鍾離傳外吳也○劉敞曰非也
一地而再言會者明一會也吳則其君矣宋可以爵

通又不可稱人故須曰會吳以成其文也若實外吳者後吳人會向何以不殊之又會于申有淮夷何以不殊之

傳王者欲一乎天下疏卽隱元年傳云何言乎王正月
○監本元上脫隱字今增

夏四月辛未滕子卒疏直是行進而得書卒書日○監
本脫進字今補

甲午晦傳晦者何寘也○臣召南按晦是晦朔之晦耳

上書六月丙寅朔則甲午爲二十九日無可疑者二
傳必執經不書晦之例解晦爲寘曲矣孔子果有此

例乎

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婁人于沙隨不見公傳
公幼也○臣召南按經不諱恥直書其事所謂我直
彼曲不足爲恥穀梁謂譏在諸侯是也公羊乃云公
幼公立已十六年矣尙云幼乎

曹伯歸自京師傳言甚易也疏晉侯執曹伯以畀宋人
○監本畀字下衍一介字今去

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招邱傳仁之也○劉敞曰仁
行父非也凡國有罪而執其正卿禮也又公羊說云
時尙幼則罪在正卿矣春秋何故反仁之乎

十有八年夏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注主
書者起其專封○監本脫起字今增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監本脫字不餘一介字今去

春秋公羊傳卷十八考證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十九

起襄公元年
盡十一年

漢何休學

唐陸德明音義

襄公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仲孫蔑會晉欒黶宋華元衛甯殖曹人莒人邾婁人滕

人薛人圍宋彭城。

音義

殖。市力反。

傳宋華元曷為與諸侯圍宋彭城。

注

据晉趙鞅以地

正國。加叛文。今此無加叛文。故問之。

疏

注解云。卽定十三年秋晉

趙鞅入于晉陽以叛。冬。晉荀寅及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晉趙鞅歸于晉。傳云。此叛也。其言歸何。注云。据叛與出入惡。同以地正國也。又注云。軍以井田立數。故言以地。傳又云。其以地正國奈何。晉趙鞅取晉陽。

之甲以逐荀寅與士吉射荀寅與士吉射者曷爲者也。君側之惡人也。此逐君側之惡人。曷爲以叛言之。無君命也。注云。無君命者。操兵鄉國。故初謂之叛。后知其意欲逐君側之惡人。故錄其釋兵書歸赦之。君子誅意不誅事。今華元與諸侯操兵鄉國而不加叛文。故難之云。宋華元曷爲與諸侯圍宋彭城而不加叛文。與趙鞅異乎。然則趙鞅以采地之兵逐君側之惡人。以正其國。其意實善。而春秋必加叛文者。正以人臣之義本無自專之道。若其許之。恐惡逆之臣外託興義之兵。內有覬覦之意。是以雖爲善不得與之爲宋誅也。**注**故華元無惡文。**音義**爲于僞反。下爲

疏解云。雖云操兵鄉國。但稟宋公之命。與諸侯之師逐去叛人。以衛社稷。春秋善之。故無惡文也。

注

爲宋誅奈何。魚石走之。楚楚爲之。伐宋取彭城以封

魚石。魚石之罪奈何。以入是爲罪也。**注**說在成十八

年。書者善諸侯爲宋誅。雖不能誅。猶有屈彊臣之功

年。書者善諸侯爲宋誅。雖不能誅。猶有屈彊臣之功

年。書者善諸侯爲宋誅。雖不能誅。猶有屈彊臣之功

年。書者善諸侯爲宋誅。雖不能誅。猶有屈彊臣之功

疏

魚不走之楚。解云。卽成十五年宋魚石出奔楚是也。○楚爲至魚石。解云。卽成十八年夏楚子鄭伯

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是也。○以入是爲罪也。解

云。言魚石於成十五年初出之時。直是與山有親。恐

見及。是以辟而去。非其大罪也。至成十八年。外託楚

鄭之兵以伐取君邑。遂居彭城。與君相拒。失人臣之

義。非順行之道。故曰以入是爲罪也。**注**解云。說在成

十八年。卽謂成十八年經。具說楚子鄭伯伐宋。宋魚

石復入于彭城之事。言上舉楚鄭伐宋。下卽言魚石

復入。復入者。出無惡之文。明其出奔楚時。非其罪也。

但倚託楚鄭。伐取彭城爲大惡。故此傳云以入是爲

罪矣。非謂成十八年更有解注。傳云。爲宋誅。而知不

能誅者。正以助其君討叛臣。義之高者。若能誅之。理

應在見。似若昭四年經書執慶封殺之。今但言圍而

無殺文。故知不能誅。雖不能誅。猶有屈魚石之功。是以春秋書之。善其爲宋誅矣。**楚已取之**

矣。曷爲繫之宋。**注**据莒人伐杞取牟婁。後莒牟夷以

牟婁來奔。不繫杞。**疏**解云。莒人伐杞取牟婁。在隱

四年春。其後來奔者。卽昭五年

夏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是也。不與諸侯專封也。故奪繫于宋。

使若宋邑者。楚救不書者。從封內兵也。信二年春案

王正月城楚丘。傳云。不與諸侯專封也。然則不與諸侯專封。取事一也。所以或繫於宋。或不繫於衛者。彼

以衛國已滅。故無所繫。不言桓公城之者。不與諸侯專封故也。今此魚石受楚之封。入邑而叛。是以奪而

繫國以示不成。然則不與之言雖同。其不與之理實異。是以齊侯封衛。春秋實與。楚封魚石。繫宋以抑之。

云云之說。在僖二年。○經傳無文。而知楚救者。正以楚人去年封之故也。楚人是時并兵于魚石。魚石之

叛。抑而不成。今華元討之。即是宋國封內之兵也。封內之兵。例所不錄。是以楚救魚石不得書之。知封內

之兵。例所不錄者。正以定公八年傳云。公斂處父帥師而至。經不書之是也。若然。哀三年衛石曼姑帥師

圍戚。亦是封內之兵。而得書者。彼以國夏爲伯討。是以得書。故彼傳云。齊國夏曷爲與石曼姑帥師圍戚。

伯討也。然則春秋不與蒯贖之直。故令國夏得討之。國夏得討之。則非封內之兵也。今此魚石不成叛。是

少與彼異也

夏晉韓屈帥師伐鄭

疏

解云左傳穀梁屈作厥字也

仲孫蔑會齊崔杼曹人邾婁人杞人次于合 **注**刺欲救

宋而後不能也知不救鄭者時鄭背中國不能救不得

刺

音義

于合二傳作鄭背音佩

疏

解云次于合者左氏合作鄭字也 **注**解云知如此者正以莊三

年冬公次于郎傳云其言次于郎何刺欲救紀而後不能也今此文即有楚人侵宋言次于合魯人在其間故知與彼宜同例亦是初欲救宋而後不能是以春秋書其止次譏之

秋楚公子壬夫帥師侵宋

九月辛酉天王崩

邾婁子來朝

冬。衛侯使公孫剽來聘。

首義

剽匹。妙反。

晉侯使荀罃來聘。

疏

解云。諸侯爲天子身服。斬衰三年。是以曾子問云。諸侯相見。揖讓而

入門。不得終禮。廢者幾。孔子曰。六。請問之。曰。天子崩。大廟火。日食。后夫人之喪。雨雪服。失容。則廢。然則天王九月崩。而四國得行朝聘禮者。杜氏云。辛酉九月十五日。冬者。十月初也。天王崩。赴未至。皆未聞喪。故各得行朝聘之禮。是也。若然。則四國行朝聘之時。王之赴者未至。於魯。經書。天王崩。得在朝聘之上者。公羊之義。据百二十國。寶書。案而爲經。雖四國未知。何妨先書乎。

二年春。王正月。葬簡王。

疏

解云。隱二年傳云。天子記崩。不記葬。必其時也。而此書者。

卽文公九年傳云。不及時書。過時書。我有往者。則書。彼注云。謂使大夫往也。惡文公不自往。故書葬。以起大夫會之。然則簡王去年九月崩。至今年正月。但始五月矣。所謂不及時。是以書之。

鄭師伐宋。

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

六月庚辰鄭伯賁卒。

注不書葬者諱伐喪。

臣衷

論古

疏

解云春秋之內諸侯之卒不書其葬非止一義而已。諱背殯用兵或譏其篡或刺不討賊枉殺大夫案此伯襄公之子繼體為君復非篡立從成十五年即位來未有罪惡之事明其不書葬者不為十事明也。而文云冬仲孫蔑會晉荀罃以下云云于戚遂城虎牢傳云虎牢者何鄭之邑也其言城之何取之也取之則曷為不言取之為中國諱也曷為為中國諱諱伐喪也然則既不為上事下即有諱伐喪之文則知不書葬者正為諸侯諱其伐喪故也。

晉師宋師衛甯殖侵鄭。

秋七月仲孫蔑會晉荀罃宋華元衛孫林公曹人邾婁

人于戚。

已丑葬我小君齊姜。

傳齊姜者何

疏

解云欲言成母諡不言宣欲言成妻與成諡別故執不知問。

齊姜

與繆姜則未知其爲宣夫人與成夫人與

注

齊姜者

宣公夫人九年繆姜者成公夫人也傳家依違者襄

公服繆姜喪未踰年親自伐鄭有惡故傳從內義不

正言也

音義

繆音穆人與音餘

疏

解云左氏以齊姜成公夫人繆姜宣公夫人而何

氏不然者正以齊姜先薨多是姑繆姜後卒理宜爲婦實無文據以順言之也且九年襄公伐鄭不書其

至若非親母不應貶之至此矣言襄公服繆姜喪未踰年親自伐鄭者即襄九年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

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繆姜冬公會晉侯以下伐鄭是也然則襄公母死未期已爲兵首無因之甚是故

爲諱若爲祖差輕可言是以彼注云不致者惡公服繆姜喪未踰年親自伐鄭故奪臣子辭是也舊云傳

言惡襄公喪服用師。故以祖爲親母。所以甚責內。是以何氏順傳文也者。非也。公羊之義。口授相傳。五世以後。方著竹帛。是以傳家數云無聞焉爾。以此言之。容或未察。止作公羊氏實不分明。何以不得。而要知傳序經意。依違之者。正以文與桓公九年曹世子射姑同故也。案桓公九年冬。曹伯使其世子射姑來朝。傳云。諸侯來曰朝。此世子也。其言朝何。春秋有譏父老子代從政者。則未知其在齊與。在曹與。注云。在齊者。世子光也。時曹伯年老有疾。使世子行聘禮。恐卑故。使自代朝。雖非禮。有尊厚魯之心。傳見下卒葬詳錄。故敘經意。依違之也。然則彼刺曹世子。而傳序經意。不正言之。今此文正與彼同。故知亦依違言之。

叔孫豹如宋。

冬。仲孫蔑會晉荀罃齊崔杼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婁人滕人薛人小邾婁人于戚。遂城虎牢。

傳虎牢者何。

疏

解云。欲言鄭邑。今不繫鄭。欲言他邑。有城虎牢之文。故執不知問。

鄭

之邑也。

注

以下戌繫鄭。

疏

冬戌鄭虎牢是。

其言城

之何。

注

据外城邑不書。

疏

外城邑之經故也。而何氏

兼邑言之者。正以外城國都亦有書者。是以不得直
言据外城國都。其書之者。即城邢城楚丘城緣陵城
成周之屬是也。其外城國都。雖非常例。取之也。取之
要自數數有經。是以何氏据邑言之。

則曷為不言取之。

注

据取牟婁。

疏

二月莒人伐杞。取

牟婁

是也。為中國諱也。

注

為于偽反。下

疏

諱伐喪也。

本皆無此注。且與下傳文
煩重。若有注者。是衍字也。

曷為為中國諱。

解云。正据
莒人取牟

婁。不為中國諱矣。而何氏不注之者。
以上文已据取牟婁。是以不能重出。

諱伐喪也。曷為

不繫乎鄭。為中國諱也。

疏

解云。曷為不繫乎鄭者。正
据下十年冬戌之時繫鄭

也。為中國諱也者。若繫于鄭。還
有伐喪之義。故云中國諱也。

大夫無遂事。此其言

遂何歸惡乎大夫也。

注

使若大夫自生事取之者。即

實遂。但當言取之。

疏

諸侯使之。是以不勞爲諸侯

諱。依實書之下無傷。故言即實遂。但當言取之。

楚殺其大夫公子聿。

三年春。楚公子嬰齊帥師伐吳。

公如晉。

夏四月壬戌。公及晉侯盟于長樛。

音義

樛。敕居反。

公至自晉。

注

盟地者。不于都也。以晉致者。上盟不于都。

嫌如晉不得入。故以晉致起之。不別盟得意者。成公比

失意。如晉公獨得容盟。得意亦可知。

音義

別。彼列反。

疏

注。云。文解。

三年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晉侯盟。彼不舉地者。以其在國都故也。今此舉長檣。故言不于都矣。云以晉至起之者。昭二十八年春王三月公如晉。次于乾侯。二十九年春公至自乾侯。居于運。何氏云。不致以晉者。不見容于晉。未至晉然。此經上言盟于長檣。今若又言至自長檣。卽嫌似次于乾侯然。亦不得入晉都。故以晉致起其文也。云不別至可知者。公與二國以上出會盟。得意致會不得意不致。公與一國出會盟。得意致地。不得意不致。然則此襄公得與晉侯盟。宜直致地。不致地者。以其可知也。言成公比失意於晉者。卽成公十六年秋。公會晉侯以下于沙隨。不見公。傳云。前此者。晉人來乞師而不與。公會晉侯將執公。季孫行父曰。此臣之罪也。於是執季孫行父。經又云。公會尹子晉侯以下伐鄭。傳云。成公將會晉厲公。會不當期。將執公。季孫行父曰。臣有罪。執其君子。有罪。執其父。此聽失之大者也。今此臣之罪也。舍臣之身而執臣之君。吾恐聽失之爲宗廟羞也。於是執季孫行父是也。

六月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鄭伯莒子邾婁子齊世。

子光已未同盟于雞澤。

注

盟下日者信在世子光也。

疏

注解云言信任在於世子光。若如盟日定否世子光制之然。是以下口以近之。由如文十四年注云盟下日者刺諸侯微弱。信在趙盾之類。何氏何以數言信在正以下十六年傳云諸侯皆在。是其言大夫盟何。信在大夫也。舊解云齊光亢諸侯之禮。晉侯貴致大國衆人畏之。故却日以待之。非也。

陳侯使袁僑如會。

傳其言如會何。

注

據曹伯襄言會諸侯。鄧子言會盟。

首義

僑其驕反。

疏

解云。據曹伯襄言會諸侯。鄧子言會盟。許是也。云鄧子言會盟者。卽僂。十八年冬。曹伯襄復歸于曹。遂會諸侯。圍

許是也。云鄧子言會盟于邾。婁是也。

後會也。

注

不直言會

盟者。時諸侯不親與袁僑明。又下方殊及之。

疏

解云。若

其諸侯親與之盟。宜云公會。單子晉侯以下盟于雞澤。陳侯使袁僑來會盟。正由諸侯不親與之盟。故止

得言如會矣。云又下方殊及之者。卽下云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是也。言下方殊文道及陳袁僑盟。是以此處未勞道會盟。

戊寅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

傳曷爲殊及陳袁僑。**注**据俱諸侯之大夫也。言之大

夫者。辟諸侯與大夫皆盟。爲其與袁僑盟也。**注**陳鄭

楚之與國。陳侯有慕中國之心。有疾使大夫會諸侯

欲附疏。不復備責。遂與之盟。共結和親。故殊之。起主

爲與袁僑盟也。復出陳者。喜得陳國也。不重出地。有

諸侯在。臣繫君。故因土地。**傳**爲其于僞反。**注**同。不

用**疏**解云。卽宣十一年夏。楚子陳侯鄭伯盟于辰陵是也。知有慕中國之心者。正謂使大夫如會

是也。且僖八年鄭伯乞盟之下注云。時鄭伯欲與楚不肯自來盟。處其國遣使挹取其血而誥與之約束。無汲汲慕中國之心。故抑之。使若叩頭乞盟者。不錄使著。方抑鄭伯。使若自來也。然則鄭伯無慕中國之心。抑言乞盟。又不錄其使。則今不言乞盟。又錄其使。則有慕中國之心明矣。又知有疾者。非直以其不自來。又見下四年三月陳侯午卒矣。云復出陳者。喜得陳國也。若欲決成二年及國佐盟于袁婁之經。彼不重言齊。今重言陳者。喜得陳國故也。孔子曰。書之重。辭之復。嗚呼。不可不察。其中必有美者焉。是以僖四年傳云。曷為再言盟。喜服楚也。故此注云。復出陳者。喜得陳國也。春秋意必如此者。正以楚人強盛。諸夏微弱。陳侯背楚。故喜得之。所以奪夷狄之勢。益諸夏之榮也。不重出地。解云。正決襄二十七年夏。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屈建以下于宋。秋七月辛巳。豹及諸侯之大夫盟于宋。彼所以再出地者。正以上無君故也。今諸侯在。臣繫於君。故因上地耳。下十六年春公會晉侯以下于溴梁。戊寅大夫盟之下。不重出地者。亦以為諸侯在。臣繫于君。得因上地。故彼注云。不重出地者。與三年雞澤大夫盟同義是也。

秋。公至自會。

冬。晉荀營帥師伐許。

四年春。王三月己酉。陳侯午卒。

夏。叔孫豹如晉。

秋。七月。戊子。夫人弋氏薨。

音義

弋氏。以職反。莒女也。左氏作妣氏。

疏

解云。

左氏經作妣氏。字聲勢與此同。

葬陳成公。

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弋。

音義

定弋。左氏作定姬。

傳定弋者何。

疏

解云。欲言君母。諡不言成。欲言是妾。卒葬並見。故執不知問。

襄公

之母也。

注

定弋。莒女也。襄公者。成公之妾子。

疏

解云。正

以鄩世子巫者。莒之外孫。下五年傳意以爲與襄公爲舅出。故知弋氏爲莒女也。

冬。公如晉。

陳人圍頓。

五年春。公至自晉。

夏。鄭伯使公子發來聘。

叔孫豹鄩世子巫如晉。

音義

巫丘扶反。

傳

外相如不書。此何以書。

注

據晉卻克與臧孫許同

時而聘于齊。不書。

疏

注解云。成二年傳云云者。是也。然則臧孫許不書者。自是恥之。

故也。而卻克聘齊。不書之者。是外相如例。不書故也。是以據之。若然。桓五年夏。齊侯鄭伯如紀。傳云。外相

如不書。此何以書。何氏云。據蔡侯東國卒于楚。不言死。何氏彼。據蔡侯。此據卻克者。欲逐其相類故也。

何者彼齊侯鄭伯是君且事不于魯故据蔡侯卒于楚不言如矣此鄆世子巫事非君且叔孫豹率之故據晉大夫與臧孫許俱行者所引譬連類得其象也且其齊鄭如紀州公如曹皆得書者彼文悉有成解為叔孫豹率而與之俱也

也音義偽為于反疏解云正以不言及鄆世子與叔

孫豹則曷為率而與之俱注据非內大夫蓋舅出也

注巫者鄆前夫人襄公母姊妹之子也俱莒外孫故

曰舅出疏謂之出也言蓋者公羊子不受于師故疑

若卜傳蓋欲立其出也之類或言此蓋宜訓為皆若

隱二年傳云蓋通于下似蓋云歸哉之類言襄公與

巫皆是一舅姊妹之子也莒將滅之故相與往殆乎晉也注殆疑疑讞于晉齊人語音義竭反莒將滅之則曷為相與

往殆乎晉。**注**据當以兵救之。取後乎莒也。其取後乎

莒奈何。莒女有爲鄆夫人者。蓋欲立其出也。**注**時莒

女嫁爲鄆後夫人。夫人無男有女。還嫁之于莒。有外

孫。鄆子愛後夫人而無子。欲立其外孫。主書者善之。

得爲善者。雖揚父之惡。救國之滅者可也。**疏****注**主書者善之。

解云。六年秋莒人滅鄆。然則不能救滅而得善之者。雖不能救。有言之功故也。

仲孫蔑衛孫林父會吳于善稻。**注**不殊衛者。晉侯欲會

吳于戚。使魯衛先通好。見使卑故不殊。蓋起所恥。**音義**

善稻。左氏作善道。好。呼報反。

秋大雩。**注**先是襄公數用兵圍彭城。城虎牢。三年再會。

四年如晉踰年乃反。又賦斂重，恩澤不施所致。

晉義

所數

角反。斂，

說

解云：圍彭城在元年春，即經云仲孫蔑會

力驗反。**說**晉欒黶以下圍彭城是也。其城虎牢者，在土
二年冬，遂城虎牢是也。云三年再會者，蓋謂三年六月
公會單子晉侯以下同盟于雞澤。下云戊寅，叔孫豹及
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是也。雖是一出行，頗有二事。
停軍費重而致旱，緣是之故，得作然解。云四年如晉，踰
年乃反者，即上四年冬，公如晉。五年春，公至自晉是也。
其元年夏，仲孫蔑會齊、崔、杼以下次于合。二年秋，叔孫
豹如宋。冬，仲孫蔑會晉、荀、瑩以下于戚。於此諸事，豈不
為費，而注不言之者，正以元年舉圍彭城，二年舉城虎
牢，三年舉再會，四年舉如晉，年舉一事，簡而言之，見其
致旱之由而已。其餘不足舉者，文略不悉耳。其三年再
會並舉之者，以其皆會
事，可以一言而盡故也。

楚殺其大夫公子壬夫。

說

解云：春秋之內，君殺大夫，皆
至葬時別有罪無罪。今吳楚

之君，例不書葬，不作他文，以
隱之者，蓋以略夷狄故也。

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
薛伯齊世子光吳人郈人于戚。

傳吳何以稱人。**注**据上善稻之會不稱人。吳郈人云

則不辭。**注**孔子曰。言不順則事不成。方以吳抑郈國。

列在稱人上。不以順辭。故進吳稱人。所以抑郈者。經

書莒人滅郈。又與巫訴。巫當存。惡郈文不見。見惡必

以吳者。夷狄尚知父死子繼。故以甚郈也。等不使郈

稱國者。郈不如夷狄。故不得與夷狄同文。**官義**惡郈

反。不見。**疏**解云。經書言莒人滅郈者。在下六年秋。

賢徧反。**疏**其經稱人。似貶黜之。云又與巫訴者。即止

文世子巫如晉是也。許之訴。即合存之義。然則上下二經皆非郈咎。故曰惡郈文不見也。

公至自會。

冬。戊陳。

傳孰戍之。諸侯戍之。曷爲不言諸侯戍之。**注**据下救

陳言諸侯。**疏****注**解云。謂歷敘諸侯。卽下文。離至不可

得而序。**注**離至。離別前後至也。陳坐欲與中國被強

楚之害。中國宜雜然同心救之。乃解怠前後至。故不

序。以刺中國之無信。**音義****注**雜。七合反。又如字。十

云。其與中國者。謂欲得與中國。卽上三年陳侯使袁

僑如會是也。其被強楚之害者。正見諸侯戍之故也。**故言我也****注**言我者。以魯至時書。與魯微者同文。微

者同文者。使若城楚丘。辟魯獨戍之。戍例時。**疏****注**解

云。以

不載名氏及國。直言其事者。若莊公二十八年冬。築
微之文。故云與魯微者同文矣。云微者同文者。使若
城楚丘。辟魯獨戍之者。城楚丘。在僖二年。彼時亦直
言城楚丘。作魯微者之文。魯之微者。焉能獨城乎。明
其更有餘國。是以書月。見其非內城。今此戍陳之經。
亦作魯微者之文。魯之微者。焉能獨戍乎。明其更有
餘國矣。故曰使若城楚丘。辟魯獨戍之。云戍例時者。
正以此文直書冬。十年冬。戍鄭虎牢。故知例時也。

楚公子貞帥師伐陳。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

齊世子光救陳。十有二月。公至自救陳。

疏

十有二月。公至自救陳。

賈氏云。月爲下卒。起其義也。

辛未。季孫行父卒。

六年。春。王三月。壬午。杞伯姑容卒。

注

始卒。更名日書葬。

者新黜木忍便略也。

疏

注云。案僖二十三年冬十有

注云。卒者桓公存王者後功尤美故為表異卒錄之。然

則所傳聞之世小國之卒未合書見非其常例矣。至所

聞之世始合書卒是以於此言始矣。文十三年夏五月

邾婁子蘧條卒。宣九年秋八月滕子卒。其名日與葬皆

未書。今此盡錄故解之也。言新黜未忍便略也者。即莊

二十七年冬杞伯來朝注云。杞夏後不稱公者。春秋黜

杞新周而故宋。以春秋當新王者以其稟

氣先王。聖人削嗣。雖其微弱未忍便略之。

夏宋華弱來奔。

秋葬杞桓公。

滕子來朝。

莒人滅郟。

注

莒稱人者莒公子。郟外孫稱人者從莒無

大夫也。言滅者以異姓為後。莒人當坐滅也。不月者取

後于莒。非兵滅。

疏

解云。莒稱人者。從莒無大夫。卽莊二十七年傳。莒無大夫。此何以書。是也。

也。○凡兵滅者。例書月。卽莊十年冬十月齊師滅譚。十三年夏六月齊人滅遂之屬是也。今此非兵滅。故書時矣。以此言之。卽知僖二年晉滅下陽。僖十年狄滅溫之屬。皆蒙上月矣。僖十七年夏滅項。彼注云。不月者。桓公不坐滅。略小國。僖二十六年秋楚人滅麇。何氏云。不月者。略夷狄滅微國也。以此言之。則知僖十二年夏楚人滅黃。文五年秋楚人滅六之屬。亦是略之。故也。其衛侯燬滅邢。楚子滅蕭。蔡歸生滅沈之屬。皆當文自釋不勞備說。

冬。叔孫豹如邾。婁。

季孫宿如晉。

十有二月。齊侯滅萊。

傳

曷爲不言萊君出奔。

音義

爲于。僞反。

注

據譚子言奔。

疏

注解云。據譚子言奔者。卽莊十年齊師滅譚。譚子奔莒是也。國滅君死之正也。**注**

明國當存。不書殺萊君者。舉滅國爲重。**首義**重直**疏**用反

注解云。欲決定四年四月庚辰蔡公孫歸姓帥師滅沈。以沈子嘉歸殺之文也。彼注云。不舉滅爲重。書以

歸殺之者。責不死位也是也。

七年春。鄭子來朝。**首義**鄭音談

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

小邾婁子來朝。

城費。**首義**費音祕

秋季。孫宿如衛。

八月。螽。**注**先是鄭小邾婁來朝。有賓主之賦。加以城費。

季孫宿如衛。煩擾之應。

音義

煩音終。一音鍾。

冬十月。衛侯使孫林父來聘。壬戌。及孫林父盟。

楚公子貞帥師圍陳。

十有二月。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

于鄆。

音義

鄆于委反。字林几吹反。

鄭伯髡原如會。未見諸侯。丙戌。

卒于操。

音義

髡原苦門反。左氏作髡頑。操七報反。一音七南反。左氏作鄆。

疏

解云。正本作頑。

字亦有一本作原字。非也。

傳操者何。

疏

解云。欲言鄭邑。封內不地。欲言外邑。文不繫外。故執不知問。其鄆字者。非正本

也。鄭之邑也。諸侯卒其封內不地。此何以地。

注

據陳

侯鮑卒不地。

疏

解云。即桓五年正月甲戌巳丑陳侯鮑卒。傳曰。曷為二日卒之。憾也。甲

戊之日亡。已丑之日死。而得君子疑焉。故以隱之也。二日卒之。是封內卒不地者。故据而難之。

何隱爾。弑也。孰弑之。其大夫弑之。曷為不言其大夫

弑之。**注**据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書。**音義**弑音試。下及注皆同。

疏解云。在宣四年夏六月。為中國諱也。曷為為中國諱。**音義**為中。于偽反。下及注皆同。

鄭伯將會諸侯于鄆。其大夫諫曰。中國不足歸也。則

不若與楚。鄭伯曰。不可。其大夫曰。以中國為義。則伐

我喪。**注**据城虎牢事。**疏**解云。上二年經云。遂城虎牢。傳云。虎牢者何。鄭之邑也。

其言城之何。取之也。取之曷為不言取之。為中國諱也。曷為為中國諱。諱伐喪也是也。

以中國為疆。則不若楚。**注**言楚屬圍陳。不能救。**音義**屬音燭。

音義屬音燭。

解云。即上文云。楚公子貞帥師圍陳。終無救文是也。

於是弑之。**注**既由中國

無義故深諱使若自卒。

音義 既音禍。

鄭伯髡原何以名。

注据陳侯如會不名。

疏解云。即僖二十八年夏五月。公會晉侯以下于踐土。陳

侯如會是也。

傷而反未至于舍而卒也。

注舍。昨日所舍止

處也。以操鄭邑。知傷而反也。未見諸侯尚往辭。知未

至舍也。云爾者。古者保辜。諸侯卒名。故於如會名之。

明如會時爲大夫所傷。以傷辜死也。君親無將。見辜

者。辜內當以弑君論之。辜外當以傷君論之。

音義 處。

慮反。見辜。

疏解云。正以操是鄭邑。操本去鄆彌遠。賢徧反。是以知其見傷而還。凡言未見者。有

欲見之理。知尚往辭。若其迴還至舍。便絕未見之義。經不應得言未見。故如此解。莊三十二年傳云。君

親無將。將而必誅。故此注引之。其弑君論之者。其身累家。漢律有其事。然則知古者保辜亦依漢律。律文多依古事。故知然也。**未見諸侯其言如會何**。解云。上陳侯如會。袁僑如會之輩。皆是至未見而致其意也。**鄭伯欲與中國**。意未達而見弑。故養逐而致之。所以達賢者之心。

陳侯逃歸

注

起鄭伯欲與中國卒逢其禍諸侯莫有恩

痛自疾之心於是懼然後逃歸故書以刺中國之無義加逃者抑陳侯也孔子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

不當背也

音義

背音佩

八年春王正月公如晉

注

月者起鄒之會鄭伯以弑陳

侯逃歸。公獨脩禮於大國。得自安之道。故善錄之。

音義

弒音

夏葬鄭僖公。

傳賊未討。何以書葬。

疏

解云。正以隱十一年傳云。春秋君弒。賊不言。不書葬。以為

無臣子也。是以為中國諱也。**注**探順事上。使若無賊

然。不月者。本實當去葬。責臣子。故不足也。

音義

為中。于偽。

反。去。起。**疏**解云。不月者。本實當去葬。責臣子。故不

呂反。足也者。正以卒日葬。月。達於春秋大國之

鄭人侵蔡。獲蔡公子燮。

音義

燮。素。

疏

公。子。燮。穀。梁。協。反。作。公。子。派。絲。

傳此侵也。其言獲何。**注**据宋師敗績。獲宋華元。戰乃

言獲也。

疏

注

解云。即宣二年春。宋華元帥師。及鄭公

元是也。公羊之義。以爲

狃者曰。侵故如此解。侵而言獲者。適得之也。

注

時

適遇。值其不備。獲得之。易不言取之者。封內兵不書。

嫌如子糾取一人。故言獲起有兵也。又將兵禦難。不

明候伺。雖不戰鬪。當坐獲。

音義

易以豉反。難。乃旦反。伺。音司。又息嗣反。

疏

注

解云。易不言取之者。春秋之義。取爲易辭。故隱

十年。鄭伯伐取之。傳云。其言伐取之。何易也者。是

春秋之義。封內之兵。例不書之。故定八年。傳云。公斂

處父帥師而至。經不書之。是也。莊九年。齊人取子糾

殺之者。是取一人之文。凡言獲者。用兵之文。即獲宋

華元。獲陳夏齧之輩。是也。然則此傳言適得之。即是

易之甚者。所以不言取之者。其人是時將兵拒鄭。但

未即鬪戰。封內之兵。例所不書。既不得書。有蔡師。若

言鄭人侵蔡。取公子變。則嫌如莊九年。齊人取子糾

殺之。然但取一人而已。故言獲起其文。是時亦將兵

來云又將兵禦難不明候伺。不戰鬪當坐獲者。謂蔡公子變當以被獲爲坐罪。者以其於守禦之道

不足故也。

季孫宿會晉侯鄭伯齊人宋人衛人邾婁人于邢丘

議刑。音

公至自晉。

莒人伐我東鄙。

秋九月大雪。由城費。公比出會加晉。莒人伐我。動擾

不恤民之應。即五年冬公會晉侯以下救陳。七年十

二月公會晉侯以下于鄆是也。如晉者。即今年正月公

如晉是也。莒人伐我者。即今年夏莒人伐我東鄙是也。或者公比出會者。即七年公會晉侯以下于鄆。今年季孫宿會晉侯以下于邢丘是也。然則季孫宿會而高公

比出會者。略舉以言之。是以不復別也。

冬。楚公子貞帥師伐鄭。

晉侯使士匄來聘。

九年。春。宋火。

音義

宋火。二傳作宋災。

傳曷為或言災。或言火。大者曰災。小者曰火。**注**大者

謂正寢社稷宗廟朝廷也。下此則小矣。災者。離本辭。

故可以見火。

音義

離。力智反。見賢徧反。

疏

解云。曷為或言災者。莊二十年夏齊大災。

襄三十年宋災之類是。○大者曰災。小者曰火。解云。

五行書云。害物為災。不害物為異者。謂雪霜水旱螽

蟲之屬。非謂火害與否。與此非妨矣。**注**解云。本實是

火而謂之災。離其本體。故曰離本辭。災者。害物之名。故可以見其大於火也。然則何氏以為春秋之義不

記人火。火者皆是天害也。但害於大物則言災。害於

小物則言火。且不如左氏人火曰火。故如此注。所以然者。正以春秋之義。重於天道。略於人事。人火之難何足記也。然則內何以不言火。**注** 據西宮災不言火。**疏** **解**

云。即僖二十年夏五月乙巳。西宮災。傳云。西宮者何。小寢也。彼注云。西宮者小寢內室。楚女所居也。以其非正寢社稷宗廟朝廷。故謂之小。若然。桓十四年秋八月壬申御廩災。亦應是小。所以不據之者。以其御用於宗廟之物。於小義不強。豈似西宮爲小寢內室乎。內不言火者。甚之也。**注**

春秋以內爲天下法。動作當先自克責。故小有火。如大有災。何以書記災也。外災不書。此何以書。爲王者之後記災也。**注** 是時周樂已毀。先聖法度浸疏。遠不

用之應。**音義**

爲王于僞反。浸于鳩反。

疏 外災不書。解云。莊十一年秋宋大水之下。傳云。

外災不書。此何以書。注云。據滌移不書是也。爲王者之後記災也。解云。春秋之義。詳內而略外。是以外

災例不錄。而書皆善文。又皆有傳釋。不勞備載也。解云。宣十六年夏。成周宣謝火。傳云。成周者何。東周也。宣謝者何。宣宮之謝也。彼注云。宣宮。周宣王之廟。傳云。何言乎成周。宣謝災。樂器藏焉。爾。注云。宣王中興所作樂器。天災中興之樂器。示周不復興是也。然則宣公十六年時。周樂已毀。而宋是王者之後。先聖法度所存。今復災之。是法度浸疏遠不用之應也。

夏季孫宿如晉。

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

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繆姜。

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齊世子光伐鄭。十有二月己亥。同盟于戲。

注事連上伐。不致者。惡公服繆姜喪未踰年。而親伐鄭。

故奪臣子辭。

音義

戲許宜反。惡烏路反。

疏

解云。莊六年傳得意致伐者謂

公與二國以上會伐並有之時。若公與二國以上出會盟。得意致會。不得意不致也。然則今此若由同盟于戲而已。容或不致。今事連上伐。若其得意。宜致會。若其不得意。宜致伐。無不致之理。而今不致者。惡其母服未期。親自用兵。不子之甚。故不書致。言奪臣子辭者。正以凡書致者。皆是臣子喜其君父脫危而至。今不書致。似若不脫然。故曰奪臣子辭。

楚子伐鄭。

十年春。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

伯杞伯小邾婁子齊世子光會吳于柤。

音義

柤。莊加反。

夏五月甲午。遂滅偃陽。

音義

偃。音福。又彼力反。

疏

解云。左氏經作偃字。音夫

道。仍有偃陽。類如逼近之逼矣。而南州人云。

公至自會。**注**滅日者甚惡諸侯不崇禮義以相安反遂

為不仁。開道彊夷滅中國。中國之禍。連蔓日及。故疾錄

之。滅比于取邑。例不當書致。書致者深諱。若公與上會。

不與下滅。

音義

惡。烏路反。道音導。蔓音萬。公與音頂。下同。

疏

解云。凡滅例。月。即莊十年冬。

十月齊師滅譚。十三年夏六月齊人滅遂之屬。是今乃書日。故如此解也。言反遂為不仁者。則此經遂滅偃陽是也。云開道彊夷者。昭八年夏。楚人執陳行人于徵師。殺之。冬十月壬午。楚師滅陳。執公子招。放之于越。殺陳

孔瑗。十一年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楚公子棄疾帥師圍蔡。冬十有一月丁酉。楚師滅蔡。執

蔡止子有。以歸。用之。三十年冬十有二月。吳滅徐。徐子章。尚奔楚。定十四年。楚公子結帥師滅頓。以頓子牂歸。

十五年春。楚子滅胡。以胡子豹歸之屬。皆是強夷迭害諸夏。故言連蔓日及。是以變例書日。疾而錄之。云滅比

云云者。春秋之義。主書致者。正欲別其得意以不。故莊六年傳口。得意致會。不得意致伐是也。若取邑例不書

致所以然者。取得他邑。得意明矣。何勞書致以見之乎。是以僖三十三年夏。公伐邾。婁取叢。何氏云。取邑不致者。得意可知。例是也。然則滅得他國。義如取邑。故曰滅比取邑。亦不當致。而致之者。深爲內諱。使若公不與滅也。事故。

楚公子貞鄭公孫輒帥師伐宋。

晉師伐秦。

秋莒人伐我東鄙。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齊世子光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伐鄭。

冬盜殺鄭公子斐公子發公孫輒。

首義

斐芳尾反左氏作駢

注不

言其大夫者。降從盜。故與盜同文。

疏

解云。凡春秋之事。君殺大夫稱國。卽

僖七年鄭殺其大夫申侯之屬是也。大夫相殺稱人。卽文九年晉人殺其大夫先都之屬是也。今此士殺其大夫。故言盜矣。是以文十六年傳云。大夫弑君稱名氏。賤者窮諸人。注云。賤者謂士也。士正自當稱人。大夫相殺稱人。賤者窮諸盜。注云。降大夫使稱人。降士使稱盜者。所以別死刑有輕重也者。是其士殺大夫稱盜之義也。注解云。士正自當稱人。宜言鄭人殺其大夫某甲。今不言其大夫者。正以士既降從盜。故與盜同文也。其盜殺者。卽哀四年春盜弑蔡侯申。傳云。弑君賤者窮諸人。此其稱盜以弑何。賤乎賤者也。賤乎賤者孰謂。謂罪人也。彼注云。罪人者。未加刑也。蔡侯近罪人。卒逢其禍。故以爲人君深戒。不言其君者。方當刑放之。與刑人義同。然則盜殺蔡侯申。不言其君。今此士殺大夫。降之言盜。亦不言其大夫。與實盜同。故云降從盜。故與盜同文也。而哀四年注云。方當刑放之。與刑人義同者。襄二十九年夏五月。闞弑吳子餘祭。傳云。闞者何。門人也。注云。以刑人爲闞。非其人。故變盜言闞。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注云。不言其君者。公家不畜士庶不友。放之遠地。欲去聽所之。故不繫國。不繫國。故不言其君。然則刑人所止。不常厥居。若故出奔。任其所願。由此之故。

不合繫國。既不繫國，則君臣義盡。是以春秋去君父以見之。其殺蔡侯者，由未加刑，而亦不言其君者，方當刑放，故與刑人同義也。

戍鄭虎牢。

傳孰戍之。諸侯戍之。曷為不言諸侯戍之。離至不可

得而序。故言我也。**注**刺諸侯既取虎牢以為蕃蔽，不

能雜然同心安附之。**音義**蕃方反**疏**解云：五年戍陳之

者。蓋嫌國邑不同故也。**注**既取虎牢者，即二年冬遂

城虎牢傳云：虎牢者何？鄭之邑也。其言城之何？取之

也。取之則曷為不言取之為中國諱也。曷為為中國諱？諱伐喪也是也。諸侯已取之矣。

曷為繫之鄭。**注**据莒牟夷以牟婁來奔。本杞之邑，不

繫于杞。**疏**注解云：即昭五年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

乾隆四年校刊

公羊注疏卷十九 襄公

人伐杞。取
卒。夏是也。諸侯莫之主有。故反繫之鄭。**注**諸侯本無

利虎牢之心。欲共以距楚爾。無主有之者。故不當坐

取邑。故反繫之鄭。見其意也。所以見之者。上諱伐喪

不言取。今刺戍之舒緩。嫌於義反。故正之云爾。**首義**

諸侯莫之主有。絕句。**疏**注解云。上諱伐喪不言取者。見其賢。偏反。下同。即二年冬。遂城虎牢。傳云云。

是也。不言取。諱之似不合取。既不合取。戍之舒緩。即不合刺。而今刺之。義似違。是以春秋繫之於鄭。見無

主有。明欲拒楚。實無貪利。即諸侯取之不合罪坐也。故云不當坐取邑耳。

楚公子貞帥師救鄭。

公至自伐鄭。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作三軍。

疏伯解云。公羊以為王官之。宜半天子。乃有三軍。

魯爲州牧。但合二軍。司徒司空將之而已。今更益司馬之軍。添滿三軍。是以春秋書而譏之。故曰作三軍。是以隱五年注禮。天子六師。方伯二師。諸侯一師。是其一。隱也。何氏之意。以軍與師得爲通稱。而臨持名耳。是以或言軍。或言師。不必萬二千五百人爲軍也。

傳三軍者何。

疏

先解云。欲言先有。不應言作。欲言先無。軍是常役。故執不知問。

三卿

也。

注爲軍置三卿官也。卿大夫爵號。大同小異。方據

上卿道中下。故總言三卿。

音義

爲軍于僞。反。年未同。

疏

魯人前

此止置司徒司空。以爲將。下各有小卿二人輔助其政。其司馬事省。蓋總監而已。故但有一小卿輔之。今更置中軍司馬將之。亦置二小卿輔助其政。故曰爲軍置三卿官也。然則問者云三軍者何。師答之云三卿也者。謂言作三軍者。正是置司馬之職。三卿之官。爲軍將也。卿大夫者。皆是爵號。但大同小異而已。若總而言之。皆曰卿大夫。若別而異之。乃貴者曰卿。賤者曰大夫耳。如此注者。欲道一卿二大夫。所以總名

三卿之意也。言卿與大夫析而言之。其實有異。而皆謂之卿者。方據上卿言。其中下者。遂得卿稱。故得通言三卿也。其二小卿謂之中下者。蓋二者相對復有尊卑。若夏官司馬。政官之屬。大司馬卿一人。小司馬中大夫。軍司馬下大夫。然作三軍何以書。注欲問作多書乎。作少

書乎。故復全舉句以問之。

音義

復扶又反。

疏

注解云。欲道所以不直言

何以書而舉作三軍者。弟子之意。欲問春秋之義。書其作三軍者。爲是嫌其作軍大多而書乎。爲是嫌其大小而書乎。故復全舉經文一句。軍之頭數問之。若直言何以書。但問主書。無以見其數。故言此也。譏

何譏爾。古者上卿下卿。上士下士。

注

說古制司馬官

數。古者諸侯有司徒司空。上卿各一。下卿各二。司馬事省。上下卿各一。上士相上卿。下士相下卿。足以爲治。襄公委任強臣。國家內亂。兵革四起。軍職不共。不

推其原。乃益司馬作中卿官。踰王制。故譏之。言軍者。

本以軍數置之。月者重錄之。

首義

省。所景反。相上。息亮反。下同。治直吏

反共。**疏**注。解云。言古者司馬一官。但上卿一人。下卿音恭。疏。注。解云。言古者司馬一官。但上卿一人。下卿

其事省。不作軍將故也。何氏之意。知古者但有司徒司空。典事者。正以詩云。乃召司徒。乃召司空。不見司

馬。故知司馬事省。總監而已。然則司徒卿一人。其大夫二人。司空卿一人。其大夫二人。司馬卿一人。其大夫

夫一人。所謂諸侯之制。三卿五大夫矣。云襄公委任強臣者。謂三家季孫宿之徒是也。云國家內亂者。謂

舉事不由君命。卽下十二年遂入運之屬是也。云乃益司馬作中卿官。踰王制。故譏之者。言乃益司馬。謂

添益其職內也。作中卿官者。謂於司馬內更作一卿官。尊于小卿。故曰作中卿官也。言踰王制者。謂過于

先王舊制。云言軍者。本以軍數置之者。其實置中卿而言作三軍者。言本所以置此中卿官者。正欲令助

司馬為軍將。將三軍。故曰本以軍數置之。云月者。重錄之者。此事無例。不可相決。但言重失禮。故詳錄之。

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不郊。**注**成公下文不致。此致者。

襄公但不免牲爾。不怨懟。無所起。

首義

類對直反

疏

成十年

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傳云其言乃不郊。何不免牲。故言乃不郊也。下云五月公會晉侯。以下伐鄭。注云不致者。成公數卜。郊不從。怨懟。故不免牲。不但不免牲而已。故奪臣子辭以起之者。是其成公下文不致之文也。今何氏難明前義。故令上下相曉也。

鄭公孫舍之帥師侵宋。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世子光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伐鄭。

秋七月己未同盟于京城北。

疏

解云。穀梁與此同。左氏經作亳城北。服氏之經

亦作京城北。乃與此傳同之也。

公至自伐鄭

楚子鄭伯伐宋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世子光莒子邾婁子滕子

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伐鄭會于蕭魚

傳此伐鄭也。其言會于蕭魚何。**注**據伐鄭常難。今有

詳錄之文。**音義**難乃。且反。**疏**解云。謂以上伐鄭。多以伐

言今有詳錄之文者。謂錄其會蕭魚并下。蓋鄭與會

文。公至自會之屬是也。與前經異。故難之。**爾**中國以鄭故。三年之中五起兵。至是乃服。其後

無干戈之患。二十餘年。故喜而詳錄其會。起得鄭為

重。**音義**與音。預。**疏**解云。即上文九年冬。公會晉侯以

晉侯以下伐鄭。二也。冬戍鄭虎牢。三也。今年公會晉侯以下伐鄭。同盟于京城北。四也。通此則五矣。故曰三年之中。五起兵耳。云至是乃服者。非直鄭人與會。下文公以會致。亦是其服文矣。云其後無干戈之患。二十餘年者。謂鄭人遂服。不復伐之。不謂不伐餘國。卽下十四年夏。叔孫豹會晉荀偃以下伐秦。十八年公會晉侯以下同圍齊之屬。是言二十餘年。謂不滿得三十年。至昭公之時。屬楚滅陳蔡。蠻夷內侵。乃是諸夏之患。故言此。

公至自會。

楚人執鄭行人良霄。

音義

雷音

冬。秦人伐晉。**田**爲楚救鄭。

田

解云。爲楚救鄭之義。出左氏傳矣。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十九

春秋公羊傳卷十九考證

葬我小君齊姜傳則未知其爲宣夫人與成夫人與

齊姜者宣公夫人

○臣召南

按作傳者不見國史其

於事實全疎故爲疑辭志慎何休直斷以爲宣公夫人則近於餘非矣婦先姑逝者至多何以知齊姜是姑繆姜是婦休之意不過欲與左氏立異爾疏云止作公羊氏實不分明何以不得真通人之論哉

仲孫蔑會于戚遂城虎牢傳曷爲不繫乎鄭

○臣召南

按公羊解不繫鄭意亦不明後儒如陸淳劉敞及程子傳亦各自爲說

六月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鄭伯莒子邾婁子齊世子光已未同盟于雞澤注盟下日者信在世子光也

臣召南

按何休執文十四年新城之盟晉趙盾下書癸酉之例也以是說經穿鑿無謂齊世子光自應叙諸侯之下已未同盟自應按書耳使齊世子光不在是會則已未與邾婁子相連矣可得曰信在邾婁子乎

夫人弋氏薨疏左氏經作姒氏字聲勢與此同○臣照

按弋與姒音既不同字形亦異弋是莒女姒是杞鄆女姓氏流源又迥別也字聲勢與此同理不可曉疑

有脫誤

叔孫豹鄩世子巫如晉傳取後乎莒也注主書者善之

○監本脫書字今補

公會于戚傳吳鄩人云則不辭○劉敞曰傳非也會吳
于善稻其君在會也今會吳人于戚其臣來會也君
臣異辭所以不同非爲欲抑鄩人故進吳子爲人也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
齊世子光救陳○左氏經無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
莒人滅鄩注言滅者以異姓爲後○臣召南
按經書滅
當是莒人用兵滅之公羊之說終不可信陸淳曰若

鄆以莒人爲後者罪在甯子不在莒人春秋應以梁
亡之例書鄆亡不當但責莒人而已劉敞權衡深取
是說

公會于鄆鄭伯髡原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操傳此
何以地隱之也何隱爾弑也孰弑之其大夫弑之曷
爲不言其大夫弑之爲中國諱也○臣宗萬
按春秋

雖書法不同而其事皆從實錄未有弑君大故而不
明著其實者髡原之卒公羊與左穀皆以爲弑夫實
弑而不書弑必待多爲之說而後明則鄭伯之弑終
隱矣且爲中國諱而竟沒其大夫弑君之惡彼亂臣

賊子復何所懼哉左傳謂子駟使賊夜弑僖公而以瘡疾赴於諸侯故三經俱書卒不書弑耳

戊鄭虎牢傳諸侯莫之主有故反繫之鄭○陳傅良曰城虎牢不繫鄭者爲天下城之也今戊虎牢繫之鄭者爲鄭戊之也邢鄧邵繫之紀彭城繫之宋皆一國之辭也

作三軍傳三軍者何三卿也○臣召南按天子六卿六

軍諸侯三卿三軍以三卿解三軍原屬古制但春秋時不可以卿爲說晉則三軍而六卿四軍而八卿每軍之將佐皆卿也鄭雖小國亦有六卿何況于魯卽

以成公言之二年戰鞏四卿並書於經而仲孫蔑爲卿已久又十五年書仲嬰齊卒然則孟叔季三家及臧氏仲氏子叔氏並時爲卿矣謂襄公以前止有二卿今增置一卿爲三可乎

又傳古者上卿下卿上士下士注古者諸侯有司徒司空上卿各一下卿各二司馬事省上下卿各一襄公委任強臣乃益司馬作中卿官踰王制○臣召南

按古制諸侯自有三卿尙書酒誥曰圻父薄違農父若保宏父定辟又梓材曰我有師師司徒司馬司空此周初侯國三卿之定制也所異者卿之命于天子

以國大小爲增減耳何氏謂侯國止有司徒司空原
無司馬今作三軍作中卿官踰王制豈通論乎經書
作三軍自言益軍以見公室之分不言益卿以見官
制之侈也且魯舊有三軍建國之初三郊三遂見於
書僖公之世千乘三萬見於頌是三軍固遵古制也
不知何時始減爲二此時改作名爲魯國強兵實則
三家竊政故謹書於策耳

二案蘇氏所說皆就黃江

小伏而說之然則二北亦非非亦非也則其說亦非

齊公之世下兼二高以然也息三甲也也也也

也之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

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

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

春秋公羊傳卷十九考證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二十

起襄公十二年
盡二十四年

漢何休學

唐陸德明音義

十有二年春王正月莒人伐我東鄙圍台

音義

台他來反又音

臺

傳邑不言圍

疏

解云隱五年冬宋人伐鄭圍長葛傳云邑不言圍注云據伐於餘丘不言

圍也今此不注者從彼可知矣

此其言圍何伐而言圍者取邑之辭

也伐而不言圍者非取邑之辭也

注

外取邑有嘉惡

當書不直言取邑者深恥中國之無信也前九年伐

得鄭同盟于戲楚伐鄭不救卒為鄭所背中國以弱

蠻荆以強兵革亟作蕭魚之會服鄭最難不務長和

親復相貪犯。故諱而言圍以起之。月者加責之。

音義

背音佩。亟去冀反。難乃旦反。長丁丈反。

疏 解云。凡外取魯邑有所嘉有所惡。皆當書見。昭二十五

年冬齊侯取運。傳云。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爲公取之也。彼注云。爲公取運以居公。善其憂內故書者。是其有嘉而書也。宣元年六月齊人取濟西田。傳云。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所以賂齊也。曷爲賂齊。爲弒子赤之賂也。注云。子赤齊外孫。宣公篡弒之。恐爲齊所誅。爲是賂之。故諱使若齊自取之者。月者惡內甚於邾婁子益者。是其有惡書也。故言外取邑有嘉惡當書也。然則外取魯邑有所嘉有所惡。當書取。今亦有所惡。所以不直言取邑而言圍者。深恥中國之無信故也。云前九年伐得鄭。知九年伐得鄭者。以上言公會晉侯以下。卽言同盟于戲。是其伐得之也。言楚伐鄭不救者。卽下文楚子伐鄭。經無救鄭之文。是也。言卒爲鄭所背者。卽十年夏楚公子貞鄭公孫輒帥師伐宋。是其背諸夏之文。云兵革亟作者。卽前年生云。三年之中五起兵是也。云蕭魚之會服鄭最難者。正以三年之中五起兵。然後得之。直會于蕭魚。蕭魚鄭

人與會而已。經無同盟之文。故知服鄭最難矣。云故諱而言圍以起之者。不直言取而諱之言圍。作無所嘉惡之文者。欲以起禍深。不可言故也。知此莒人伐我東鄙圍台之經。爲文者。正以此傳作常文釋之。云伐而言圍者。取邑之辭也。伐而不言圍者。非取邑之辭也。下十五年夏齊侯伐我北鄙圍成。十七年秋齊侯伐我北鄙圍洮。齊高厚帥師伐我北鄙圍防之屬。皆從此文而不釋。故知常文明矣。若此是義之經。至齊高厚之下傳當解之。云月者加責之者。欲道下十七年秋齊侯伐我北鄙圍洮。及高厚圍防之屬。皆不書月。故知此特月。加而責之故也。而十五年圍成之下注云。俱犯蕭魚。此不月。十二年月者。疾始可知者。正以去此勢近。故令從此義。十七年者差遠。故不復解之。

季孫宿帥師救台。遂入運。**注**入運者。討叛也。封內兵書

者。爲遂舉。討叛惡。遂者。得而不取。與不討同。故言入起

其事。

疏

注解云。昭元年三月取運。運者何。內之邑也。其言取之何。不聽也。何氏云。不聽者。叛也。不言叛

者為內諱。故書取以起之。然則運者是內邑。而季孫入之。故知討叛也。○春秋之義。封內之兵。例所不書。卽定八年傳云。公斂處父帥師而至。經不書之是也。今書救台與入運者。為惡季孫之遂。是以舉之。○春秋之義。大夫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專之可也。然則討叛之事。可以容其專之。而惡其遂者。正以得而不取。與不討莫異。知得而不取者。正以經書入故也。是以隱二年夏莒人入向之下。傳云。入者何。得而不居也。案下注云。季孫宿遂取鄆。以自益其邑。然則此言得而不取者。謂雖得運。不取以入國家。非謂全不取也。言故書入起其事者。以起其不取運以入國家之事也。

傳大夫無遂事。此其言遂何。公不得為政爾。**注**時公

微弱。政教不行。故季孫宿遂取鄆而自益其邑。**疏**解

莊公十九年。公子結之下。已發此傳。今此復言之者。嫌討叛不惡遂。故明之。**注**解云。遂者。專事之辭。言季

孫自專取鄆。故言遂取鄆也。知以自益其邑者。正以討叛邑而不入國家。故知以自益其邑也。

夏晉侯使士彭來聘。

[疏]

解云。考諸正本。皆作士。魴字。若作士彭者。誤矣。

秋九月。吳子乘卒。

[注]

至此卒者。與中國會同。本在楚後。

賢季子。因始卒其父。是後亦欲見其迭為君。卒皆不日。

吳遠于楚。

[晉義]

迭大結反。

[疏]

解云。案宣十八年。秋。楚子旅卒。而吳至。是乃書卒者。正以其

與中國會同。本在楚後。是以春秋略之。不書卒。但因季

子之賢。乃始卒其父矣。僖十九年冬。會陳人蔡人楚人

鄭人盟于齊。二十一年春。宋人齊人楚人盟于鹿上。秋

宋公楚子陳侯以下會于霍。成十五年冬。叔孫僑如會

晉士燮以下。會吳于鍾離。然則於傳聞之世。楚人數與

中國會同。至所聞之世。吳人乃會。故云與中國會同。本

在楚後也。知賢季子乃始卒其父者。正以吳子乘不慕

諸夏。會大晚。理宜略之。今得書卒。問其有因。是以二十

九年。夏。吳子使札來聘。之下傳云。吳無君。無大夫。此何

以有君。有大夫。賢季子也。何賢乎季子。讓國也。賢季子

則吳何以有君。有大夫。以季子為臣。則國宜有君者也。札者何。吳季子之名也。春秋賢者不名。此何以名。許夷

狄者不壹而足也。季子者，所賢也。曷爲不足乎季子？許人臣者，必使臣。許人子者，必使子也。彼注云：緣臣子尊榮，莫不欲與君父共之，故不足乎季子。所以隆父子之親也。以此言之，則知由賢季子卒其父也。○今書其父卒，亦欲見其四子迭爲君之義，故也。襄二十九年傳云：其讓國奈何？謁也。餘祭也。夷昧也。與季子同母者四。季子弱而才，兄弟皆愛之。同欲立之，以爲君。謁曰：今若是，迭而與季子國，季子猶不受也。請無與子而與弟。弟兄迭爲君，而致國乎季子，皆曰諾。故諸爲君者，皆輕死爲勇。飲食必祝，是其迭爲君之事。○言皆不日者，卽此文書九月，下二十五年冬十二月，吳子謁伐楚，門于巢卒。昭十五年春，王正月，吳子夷昧卒之屬，故云卒皆不日也。言吳遠於楚者，正以宣十八年秋七月甲戌，楚子旅卒。下十三年秋九月庚辰，楚子審卒之屬，皆書日。故決之也。凡爲人宜道接而生恩。楚邇於諸夏，數會同，親而邇近之，故書其日。吳側海隅，而與諸夏罕接，故皆不日，以見其遠也。

冬，楚公子貞帥師侵宋。

公如晉。

十有三年春公至自晉。

夏取詩。

音義

詩二傳作邾。

疏

解云正本皆作邾字。有作詩字者誤。

傳詩者何。

疏

解云欲言其國曾來未有欲言其邑。文不繫國。故執不知問。

邾婁之

邑也。曷為不繫乎邾婁。諱亟也。

注

諱肯蕭魚之會亟。

音義

亟去冀反。注同。背音佩。

疏

解云正以上十一年蕭魚之會。邾婁在其間。故如此解。

秋九月庚辰楚子審卒。

冬城防。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

衛人鄭公孫蠆曹人莒人邾婁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

婁人會吳于向。**注**月者危刺諸侯委任大夫。交會彊夷。

臣日以彊三年之後。君若綴流然。**音義**彊。勅邁反。二傳作薑。向。舒亮反。

綴流。知銳反。又作丁。**疏**會晉侯以下于溴梁。戊寅大夫

盟。傳云。諸侯皆在是。其言大夫盟何。信在大夫也。何言乎信在大夫。徧刺天下之大夫也。曷爲徧刺天下之大夫。君若贅旒然。彼注云。旒。旒旒。贅。繫屬之辭。以旒旒喻者。爲下所執持東西者也。

二月乙未朔。日有食之。**注**是後衛侯爲彊臣所逐。出奔

溴梁之盟。信在大夫。**疏**解云。彊臣。謂孫甯矣。云溴梁

春。鄉已引之訖。

夏四月。叔孫豹會晉荀偃。齊人宋人衛北宮結。鄭公孫

躒。曹人莒人邾婁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婁人伐秦。**疏**

解云。舊本作苟。侵。若作苟。營者誤。

己未。衛侯衎出奔齊。**注**日者。為孫氏甯氏所逐。後甯氏

復納之者同。當相起。故獨日也。不書孫甯逐君者。舉君

絕為重。見逐說在二十七年。**甯義**復扶。**疏**注。解云。凡諸

大國書月。重乖離之調。小國書時。即桓十五年五月鄭

伯突出奔蔡。昭三年。北燕伯欵出奔齊之屬是也。今

此書日。故須解之。為孫氏甯氏所逐者。下二十七年傳

云。衛甯殖與孫林父。逐衛侯而立公孫剽是也。知後甯

氏復納者。亦彼傳文。甯殖已死。其子甯喜納之也。云出

納之者。同當相起。故獨日也者。欲見其出納之者同。故

出入皆書。見其一家之事。其入書日之經。即下二十六

年二月甲午。衛侯衎復歸于衛是也。云舉君絕為重者。

謂書衎之名。見其當絕。不合為諸侯。云見逐說在二十

七年者。謂下二十七年夏。衛侯之弟鱄出奔晉之下。傳

具道見逐之由也。

乾隆四年校刊

公羊主疏卷二十一 襄公

五

莒人侵我東鄙。

秋。楚公子貞帥師伐吳。

冬。季孫宿會晉士匄、宋華閱、衛孫林、父鄭、公孫嚙、莒人

邾婁人于戚。

音義

閱音悅。

十有五年。春。宋公使向戌來聘。

音義

戌音恤。

二月己亥。及

向戌盟于劉。

劉夏逆王后于齊。

音義

夏音戶雅反。

傳劉夏者何。

疏

解云。欲言王臣。文不言爵。欲言諸侯臣。而逆王后。故執不知問。

天子

之大夫也。劉者何。

疏

解云。欲言官名。經典未有。欲言非官。與宰桓文相值。故執不知。

問。邑也。其稱劉何。

注

据宰渠伯糾繫官。

疏

解云。宰渠伯糾繫

官者。卽桓四年夏。天王使宰渠伯糾來聘。是也。以邑氏也。**注**諸侯入爲天子

大夫。不得氏國。稱本爵。故以所受采邑氏。稱了。所謂

采者。不得有其土地人民。采取其租稅爾。禮記王制

曰。天子三公之田。視公侯。卿視伯。大夫視子男。元士

視附庸。稱子者。參見義。顧爲天子大夫。亦可以見諸

侯不生名。亦可以見爵。亦可以見大夫稱。傳曰。天子

大夫是也。不稱劉子而名者。禮逆王后當使三公。故

貶去大夫。明非禮也。**音義**采。七代反。下謂采同。租稅。

徧反。下同。大夫稱。疏**注**解云。知劉夏是諸侯入爲天

尺證反。去起呂反。子大夫者。正以卒葬竝書。卽定

四年秋七月。劉卷卒。葬劉文公是也。若直爲大夫者。

假令書卒。不錄其葬。卽文三年夏五月。王子虎卒。經

無葬文是也。言不得氏國稱本爵者。謂不得氏本國。不得稱本爵也。其本國本爵。今史文無記。不可以指知也。言故以所受采邑氏稱子者。卽劉子尹子單子之屬是也。言其常文然。不謂此經得稱子矣。○公羊之義。天子圻內不封諸侯。故如此解。卽引王制以證之。與左氏穀梁之義異。若然。案王制下文云。天子之縣內。方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之國六十。有三。凡九十三國。名山大澤不以盼。其餘以祿士。以爲閒田。鄭氏云。大國九者。三公之田三。爲有致仕者副之。爲六也。其餘三。待封王之子弟。次國二十一。爲三。卿之田六。亦爲有致仕者副之。爲十二。又三。爲三。孤之田。其餘六。亦待封王之子弟。小國六十三。大夫之田二十七。亦爲有致仕者副之。爲五十四。其餘九。亦以待封王之子弟。三孤之田。不副者。以其無職。佐公論道耳。雖其致仕。猶可卽而謀焉。以此言之。天子圻內九十三國。言天子圻內不封諸侯者。謂采地。以爲國。比圻外諸侯田。自采取其稅租而已。不得取卽有其人民。身沒之後。子孫不世。不得以諸侯難之。○參讀爲二三之也。言凡諸侯入爲天子大夫。所以稱子者。三種見義。何者。正欲顧其爲天子大夫。

其稱子所以得三見義者。一則可以見諸侯不生名。故曰子。一則可以見其本爵。何者是。折外諸侯。容其稱爵。雖不得正稱其本爵。亦得稱子以見之。一則可以見大夫稱。故曰參見義也。言傳曰天子大夫是也。者。卽上傳云。劉夏者何。天子之大夫也是也。○桓八年冬。十月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傳云。祭公者何。天子之三公也。何氏云。婚禮成於五。先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然後親迎。時王者遣祭公來。使魯爲媒。可則因用魯往迎之。不復成禮。疾王者不重妃匹。逆天下之母。若逆婢妾。將謂海內何哉。故譏之。其注并引親迎言之。則知何氏以爲天子親迎。是以異義公羊說云。天子至庶人皆親迎。所以重婚禮也。者是。何此注云。禮逆王后當使三公者。蓋謂有故之時。或者何氏此注云。禮逆王后當使三公。卽知何氏之意。以爲不親迎。與桓八年注云。婚禮成於五云。云然後親迎者。欲道士婚禮親迎之前。仍有此五禮。于時王者不行。不謂解天子親迎也。又言疾王者不重妃匹云云者。正謂疾時王不行五禮。不謂責親迎而異義公羊說云。天子親迎者。彼是章句家說。非何氏之意也。云故貶去大夫明非禮也者。謂子是大夫之稱。今貶而

去之。故曰貶去大夫也。去其大夫正稱。外逆女不書。非禮明矣。故云貶去大夫。明非禮也。

此何以書過我也。

注明魯當共送迎之禮。

音義

過古禾反。

共音恭。

夏齊侯伐我北鄙。圍成。**注**俱犯蕭魚。此不月。十二年月

者。疾始可知。

疏

注解云。即十二年三月莒人伐我東鄙。圍台傳云。邑不言圍。此其言圍何。伐而

言圍者。取邑之辭也。彼注云。不直言取邑者。深恥中國之無信也。前九年伐得鄭。同盟于戲。楚伐鄭不救。卒爲鄭所背。中國以弱。蠻荆以強。兵革亟作。蕭魚之會。服鄭最難。不務長和親。復相貪犯。故諱而言圍以起之。月者加責之。然則今齊侯伐我北鄙圍成者。亦是取邑之辭。但深恥諸夏之無信。故言圍以起之。然則齊侯不務長和視。復相貪犯。背蕭魚約。而特不月者。疾始可知也。

公救成至遇。

傳其言至遇何。

注

据季孫宿救台。不言所至。

疏

注解云。即

上十二年春。季孫宿帥師救合。遂入運。是也。

不敢進也。

注

兵不敵。不敢進。

也。不言止次。如公次于郎以刺之者。量力不責重民。

也。故與至嚮同文。封內兵書者。為不進張本。

音義

戶嚮

圭反。又囚克。

疏

解云。莊三年公次于郎。傳云。其言反。為于為反。次于郎何。刺欲救紀而後不能也。彼

注云。惡公既救。八辟難道還。故書其止次。以起之。是

也。正以此量力不責之。則知莊公三年者。力能救之。而不敢救。故刺之。云故與至嚮同文者。僖二十六年

春。公追齊師至嚮。弗及是也。然則彼言至嚮。此言至

遇。故言與至嚮同文。彼下注云。國內兵不書。而舉地

者。善公齊師去。則止。不遠勞百姓。過復取勝。得用兵

之節。故詳錄之。即襄公知力不能敵。不忍戰殺其民。至遇則止。亦得用兵之宜。故與之同文。○定八年傳

云。公斂處父帥師而至。經不書之。則知封內之兵例

季孫宿叔孫豹帥師城成郭。

音義

郭芳夫反。

秋八月丁巳日有食之。

注

是後溴梁之盟信在大夫。齊

蔡莒吳衛之禍徧滿天下。

疏

注解云。溴梁之盟在下十二年春。齊蔡云云者下二

十五年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弑其君光。冬十二月吳子馮伐楚門于巢卒。二十六年春二月辛卯衛甯喜弑其君剽。二十九年夏五月閹弑吳子餘祭。三十年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三十一年冬十有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事不次者。意及則言不必見義也。

邾婁人伐我南鄙。

冬十有一月癸亥晉侯周卒。

音義

周一本作雕。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葬晉悼公。

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薛伯

祀伯小邾婁子于溴梁。

音義

溴。本又作臭。古闕反。

疏

解云。爾雅釋地云。梁莫大

于溴梁。孫氏曰。梁。水橋也。音義云。溴。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是也。

戊寅大夫盟。

傳

諸侯皆在是。其言大夫盟何。

注

据葵丘之盟諸侯

皆在。有大夫不言大夫盟。

疏

九年。其經云。夏公會宰

周公齊侯宋子以下于葵丘。九月戊辰諸侯盟于葵

丘。案彼經傳云。不見有大夫之盟文。唯有僖十五年

三月公會齊侯宋公以下盟于牡丘。遂次于匡。公孫

敖率師。及諸侯之大夫救徐。然則牡丘之盟。即有大

夫可知。此注云葵丘之盟者。誤也。宜為牡丘。信在大

字矣。信在大夫也者。言其信任在于大夫。信在大

夫也。**注**故書大夫盟。不言諸侯之大夫者。起信在大

夫。

疏

不言諸侯之大夫者。起信在大夫。解云。欲

決上三年鷄澤之會。經云及諸侯之大夫也。何

言乎信在大夫。

注

据上三年戊寅不起。

疏

上三年雞

澤之會。經云戊寅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
盟。連言諸侯。是其不起之文。而言上戊寅不起者。欲
道今此戊寅起之。二經皆言
戊寅。故得相對爲上下也。**徧刺天下之大夫也。**曷

爲徧刺天下之大夫。

注

据戊寅不刺之。

音義

徧刺。音
遍。下及

下注

注

解云。不復言上戊寅者。
上已言之。從可知省文。

君若贅旒然。

注

旒

旒旒。贅繫屬之辭。若今俗名就壻爲贅壻矣。以旒旒

喻者。爲下所執持東西。旒者。其數名。禮記玉藻曰。天

下旒十有二旒。諸侯九。卿大夫七。士五。不言諸侯之

大夫者。明所刺者非但會上大夫。并徧刺天下之大

夫。不殊內大夫者。欲一其文。見惡同也。至此所以徧

刺之者。蕭魚之會。服鄭最難。諸侯勞倦。莫肯復出。而

大夫常行。三委于臣而君遂失權。大夫故得信在。故

孔子曰。唯器與名。不可以假人。不重出地者。與三年

雞澤大夫。監同義。

音義

又丁劣反。繫屬也。旒音留。本

又作流。旒旗之旒。屬音燭。見惡賢。徧

疏

亦是妻所扞

反。難乃旦反。復扶又反。重直用反。案今禮記玉藻。卽

無此文。唯禮說稽命徵。及舍文喜。皆云天子旗九旒。

十二旒。曳地。諸侯七旒。九旒。齊軫。卿大夫五旒。七旒。

齊較。士三旒。五旒。齊首。而言玉藻。誤也。云不言至大

言此者。謂不言諸侯之大夫。案兩種之義。非但起信

在大夫。明徧刺天下之大夫也。云不殊內大夫者。欲

一其文。見惡同也者。欲道上三年雞澤之會。殊叔孫

豹。不一其文者。非唯彼大夫之通。豹惡亦可見故也。

云諸侯勞倦莫肯復出。而大夫常行。三委于臣而君

遂失權。大夫故得信在者。謂上十一年蕭魚之會。以

孫豹會晉荀偃以下伐秦。冬季孫宿會晉士句以下于戚之屬。是諸侯不出大夫常行也。云故孔子曰唯器與名不可以假人者。家語文。或二年左傳亦有此言。云不重出地者與三年雞澤大夫盟同義者。卽上注云不重出地。有諸侯在。臣繫君。故因上地是也。

晉人執莒子邾婁子以歸。**注**錄以歸者甚惡晉。有罪無

罪。皆當歸京師。不得自治之。

音義

惡。烏路反。

疏

注解云。稱人以執非伯討。

已是晉之惡也。復言以歸。不決於天子。又是其惡。故其錄以歸者甚惡晉矣。

齊侯伐我北鄙。

夏。公至自會。

五月甲子地震。

注

是時浪梁之盟。政在臣下。其後叛臣

弑君五。楚滅舒鳩。齊侯襲莒。乖離出奔。兵事最甚。

疏

解云。叛臣二者。卽下二十三年夏。晉欒盈復入于晉。入于曲沃。二十六年春。衛孫林父入于戚以叛是也。云弑君五者。卽下二十五年夏。齊崔杼弑其君光。二十六年春。衛甯喜弑其君剽。二十九年夏。閻弑吳子餘祭。三十年夏。蔡世子般弑其君固。三十一年冬。莒人弑其君密州之屬是也。云楚滅舒鳩者。卽下二十五年秋。楚屈建帥師滅舒鳩是也。云齊侯襲莒者。在下二十三年冬。云乖離出奔者。卽下十七年。宋華臣出奔陳。二十年蔡公子履。陳侯之弟光。出奔楚之屬也。

叔老會鄭伯晉荀偃衛甯殖宋人伐許。

疏解云。正本作荀偃。若有作

荀罃者。誤矣。

秋。齊侯伐我北鄙。圍成。

大雩。

注

先是伐許。齊侯圍成。動民之應。

冬。叔孫豹如晉。

十有七年。春。王二月。庚午。邾婁子矐卒。

音義

矐音閑。或下矐反。左

氏作
經。

宋人伐陳。

夏。衛石買帥師伐曹。

秋。齊侯伐我北鄙。圍泚。

音義

泚他刀反。左氏作桃。

齊高厚帥師伐我北鄙。圍防。

九月。大雩。

注

比年仍見圍。不暇恤民之應。

宋華臣出奔陳。

冬。邾婁人伐我南鄙。

十有八年。春。白狄來。

傳 白狄者何。

疏

解云。欲言其君。經不書朝。欲言其臣。不見名氏。故執不知問。

夷狄

之君也。何以不言朝。不能朝也。

音義

朝直遙反。下同。

夏。晉人執衛行人石買。

秋。齊師伐我北鄙。

冬。十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同。圍齊。曹伯負芻卒于師。

楚公子午帥師伐鄭。

十有九年。春。王正月。諸侯盟于祝阿。**注**下有執。不日者。

善同伐齊。故褒與信辭。

音義

祝阿。二傳作祝柯。

疏

解云。公羊之義。不信者

日。今上文同盟。下卽執邾婁子。是爲不信。而不日者。褒與信辭故也。晉人執邾婁子。

乾隆四年校刊

襄公

公至自伐齊。

傳此同圍齊也。何以致伐。**注**据諸侯圍許致圍。**疏****注**

云。即僖二十八年冬。諸侯遂圍許。二十九年。公至自圍許是也。未圍齊也。**注**故致伐

起。未圍齊。則其言圍齊何。抑齊也。曷為抑齊。**注**据侵

蔡伐楚猶不抑。**疏****注**解云。即僖四年春王正月。公會

言猶不抑者。正以楚為疆夷。數害諸侯。論其淺深。甚於齊矣。猶不抑之。故以為難也。為其亟伐

也。或曰。為其驕蹇。使其世子處乎諸侯之上也。**注**以

下。葬略。或說是也。亟伐者。并數爾。加圍者。明當從滅

死二等。奪其爵土。**音義**為于偽反。下同。亟。去莫反。**注**

輦反。并必政反。數。或曰至上也。解云。即上十一年所主反。下數年同。**疏**夏公會晉侯以下伐鄭之時。齊

世子光在於莒子之上之屬是也。困解云。下葬略者。卽下文冬葬齊靈公。注云。不月者。抑其父。嫌子可得無過。故奪臣子之恩。明光代父從政。處諸侯之上。不孝也者。是正以葬是生者之事。故略其父葬。得惡其子。則知或說近其義也。云亟伐者。并數爾者。卽上圍成圍。洮圍防之屬。故言并數爾。必如此解者。正以宣九年秋。取根牟。傳云。根牟者何。邾婁之邑也。曷爲不繫。邾婁。諱亟也。注云。亟。疾也。屬有小君之喪。邾婁子來加禮。未期而取其邑。故諱不繫邾婁也。然則彼言亟者。謂上有小君薨。邾婁子來加禮於魯。未期而伐取邑。皆信大疾。故云亟。今此直是頻擊伐魯。故云亟。故須解云。亟伐者。并數爾。以別彼文。○加圍考。据未圍而言圍。故謂之加也。莊十年傳云。狝者曰侵。精者曰伐。戰不言伐。圍不言戰。入不言圍。滅不言入。書其重者。然則用兵之道。滅爲最甚。入次之。圍次之。今加言圍。輕於滅入二等。明不合死。但合黜爵滅土耳。

取邾婁田自澗水

音義

澗。火。號反。徐音郭。

傳其言自澗水何

注

据齊人取濟西田。不言自濟水。

音義

濟。子禮反。

疏

月齊人取濟西田是也。

解云。卽宣元年夏六月。以濶爲竟也。何

言乎以濶爲竟。

言乎以濶爲竟。

注

据取邑未嘗道竟界。濶移也。

注

魯

一本與邾婁以濶爲竟。濶移入邾婁界。魯隨而有之。諸

侯土地。本有度數。不得隨水。隨水有之。當坐取邑。故

云爾。

疏

解云。濶移而經不書者。外異故也。然則傳每言外異不書者。亦据此文也。

季孫宿如晉

葬曹成公

夏衛孫林父帥師伐齊

秋七月辛卯齊侯瑗卒。

音義

瑗。子春反。一音環。二傳作環。

疏

解云。左氏穀梁

作環字也。

晉士匄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

傳還者何。

疏解云。欲言其善。而廢君命。欲言其惡。還是善辭。故執不知問。

善辭也。

何善爾。大其不伐喪也。此受命乎君而伐齊。則何大

乎其不伐喪。**注**据公子買戍衛不卒戍。言戍衛遂公

意。

疏解云。卽僖二十八年春。公子買戍衛不卒戍。刺之。傳云。不卒戍者何。不卒戍者。內難也。不可

使往也。不可使往。則其言戍衛何。遂公意也。彼注云。使臣子不可使。恥深。故諱使若生。不卒竟事者。明臣不得壅塞君命是也。然則公子買不可使往。而經書戍衛以遂公意。以明臣子不得壅塞君命。今此士匄不行君命。而經大之。故以爲難也。大夫以君命出。進退在大夫也。**注**

禮。兵不從中御外。臨事制宜。當敵爲師。唯義所在。士

匄聞齊侯卒。引師而去。忌動孝子之心。義服諸侯之

君。是後兵寢數年。故起時善之。言乃者。士句有難重

廢君命之心。故見之。言至穀者。未侵齊也。言聞者。在

竟外。舉侵者張本。

音義

難乃旦反。賢徧反。

疏

云。聞外之事。將

軍裁之。故云禮用兵之道。不得國中制御于外也。凡
為將軍之法。必須臨事制宜。謂專進退也。當其敵之
強弱。而為師以禦之。唯不為非義而已。故言唯義所
在。而老子云。將軍有廟勝之策者。謂未行之時。先謀
於廟。授之斧鉞。令有勝功也。既授之斧鉞之後。明節
自專之義。裁其可否。故是其宜也。云恩動孝子之心
義服諸侯之君者。哀痛共喪。是其恩。故曰恩動孝子
之心。依禮而行。是其義。故曰義服諸侯之君也。云是
後兵寢數年者。謂自此以後。兵事寢伏。數年不起。至
二十三年秋。齊侯伐衛。遂伐晉。二十四年冬。楚子蔡
侯。陳侯。許男。伐鄭者。始有兵起也。案明年仲孫遯帥
師伐邾婁。亦是兵而言。數年者。正以魯與邾婁竟界
相近。數相冒犯。非齊晉之事。故得然解也。云故起時
善之者。正以士句此事。只依古禮。但時莫能然。特以

爲善。故云起時善之。云言乃者。士句有難重廢君命之心。故見之者。正以宣八年傳云。乃者何。難也。今又言乃。故以重難解之。而言重者。正以乃難於而。故彼註云。言乃者。內而深。言而者。外而淺。故此云重難也。云言至穀者。未侵齊也者。上十五年夏。公救陳。至遇傳云。其言至遇何。不敢進也。然則彼言至者。不進之文。今至穀卽聞其喪。明其未行侵。故云言至穀者。未侵齊也。云言聞者在竟外者。正以古禮。庶人爲君齊衰三月。若其入竟。卽舉而知之。何道聞乎。故如此解也。云舉侵者。張本者。若如上說。本未人齊。但在竟外聞喪。而言侵者。爲下張本耳。

八月丙辰仲孫蔑卒。

齊殺其大夫高厚。

鄭殺其大夫公子喜。

音義

喜。二傳作嘉。

疏

解云。左氏穀梁作公子嘉也。

冬葬齊靈公。

注

不月者。抑其父。嫌子可得無過。故奪臣

子恩。明光代父從政。處諸侯之上。不孝也。

疏以卒日葬

月終于春秋。爲大國之例。今葬不書月。故須解之。言抑其父者。卽上十九年傳云。未圍齊。則其言圍齊何。抑齊也。曷爲抑齊。爲其亟伐也。或曰。爲其驕蹇。使其世子處乎諸侯之上。也是也。言嫌子可得無過者。正以明王之制父子兄弟罪不相及故也。故奪臣子恩者。正以葬是生者之事。故畧其父葬。不書其月。可以奪臣子恩也。言明光代父從政。處諸侯之上。不孝也者。正以孝子之道。見父母不義之事。不合從父之命。處其人君之上。焉得爲孝子。故去其父葬。月以見之。

城西郭

注

言西郭者。據都城錄道東西。

叔孫豹會晉士匄于柯。

音義

柯。古河反。

城武城

二十年春。王正月。辛亥。仲孫遨會莒人盟于向。

音義

音邀

迷。

夏六月庚申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盟于澶淵。**音義**澶市然反。

秋公至自會仲孫遯帥師伐邾婁。

蔡殺其大夫公子燮。

蔡公子履出奔楚。

陳侯之弟光出奔楚。**注**為二慶所譖還在二十三年。**音**

義

弟光左氏傳作弟黃。

疏

注解云卽下二十三年經云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寅陳侯之弟光自楚歸于

陳注云前爲一慶所譖出奔楚楚人治其罪陳人誅二慶反光故言歸宋大夫山譖華元貶之而今此不貶者

殺二慶而光歸。諸光可知者。卽其義也。

叔老如齊。

冬十月丙辰朔日有食之。**注**自溴梁之盟。臣恣日甚。故

比年日食。

疏解云。卽上十六年溴梁之盟。信在。大夫

以下二十一年秋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二十三年春王二月癸酉日有食之。是也。

季孫宿如宋。

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公如晉。**注**月者。溴梁之盟後。中

國方乖離。善公獨能與大國。

疏解云。正以朝聘例時。故如此解。

邾婁庶其以漆闔丘來奔。

音義漆。音七。闔。力於反。

傳邾婁庶其者何。

疏解云。欲言其君。經不書爵。欲言其大夫。邾婁無大夫。故執不叙。

問。邾婁大夫也。邾婁無大夫。此何以書。**注**据快無貳。

義

快苦
夬反。

疏

解云。卽昭二十七年冬。邾婁快來奔。是其無氏。卽不合書見之義。問者。見快

不書氏。知邾婁無大夫。旣無大夫。何以特書庶其乎。故難之。然案下二十三年夏。邾婁鼻我來奔。何故不据鼻我。而要以据快者。正以鼻我以二字爲稱。何故不嫌鼻我爲字。若其据之。於義不明。故如此注也。重地也。**注**惡受叛臣邑。故重而書之。不言叛者。舉地言奔。

則魯坐受。與庶其叛。兩明。故省文也。

音義

惡。烏路反。

夏。公至自晉。

秋。晉欒盈出奔楚。

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

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曹伯來朝。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于商

任

音義

任音王。

傳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

注時歲在己卯。

音義

庚子孔子

生傳文上有十月庚辰此亦十月也。一本作十一月庚子。又本無此句。羊師從後記之。解云。何氏自有長曆。不得以左氏難之。

疏

解云。左氏經無此言。則公

二十有二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會。**注**月者危公前疆隨

澗有邾婁地。又受其叛臣邑。而今與會。不於上會月者。

與日食同月。不得復見。

音義

與音預。見賢偏反。

疏

注月者危公。解云。正以凡

致例時。故如此解。云前疆隨澗有邾婁地者。卽上十九年春。收邾婁田自澗水是也。云又受其叛臣邑者。卽上

二十一年春。邾婁庶其以漆闕丘來奔。是也。云不於上會云云者。言所以不於上商。任會時書月。以見危懼。正在十月。不得見此義。是以於此為。

夏四月。

秋七月辛酉。叔老卒。

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于沙隨。公至自會。

楚殺其大夫公子追舒。

二十有三年春。王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

三月己巳。杞伯匄卒。

首義

匄。古害反。

夏邾婁鼻我來奔。

首義

鼻我。二傳作鼻我。

傳邾婁鼻我者何邾婁大夫也邾婁無大夫此何以

書以近書也。**四**以奔無他義知以治近升平書也所

傳聞世見治始起外諸夏錄大略小大國有大夫小

國略稱人所聞之世內諸夏治小如大廩廩近升平

故小國有大夫治之漸也見於邾婁者自近始也獨

舉一國者時亂實未有大夫治亂不失其實故取足

張法而已。**賞義**以治直吏反下見治治之漸同近升

治賢編也邾婁鼻我者何解云已解於上○以近書

反下同也以其治近於升平故復書之。**莊**解云莊

二十四年冬曹羈出奔之下傳云曹無大夫此何以
書賢也何賢乎曹羈三諫不從遂去之故君子以為
得君臣之義也然則曹羈得諫義是以書之上二十
一年邾庶其之奔傳云邾婁無大夫此何以書重地

也。昭五年夏。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傳云。此何以書。重地也。然則庶其牟夷。皆以重地故書。悉非常例。今此鼻我無三諫之善。無盜土之惡。直奔而已。更無它義。而得書見。知以治近升平之故也。云見於邦婁者。自近始也者。正以地接于魯。故先治之也。云治亂不失其實。故取足張法而已者。言孔子作春秋。欲以撥亂世。多舉小國。悉有大夫。則恐文害其理。故曰治亂不失其實也。今鼻我更無他義。而得書見。明其張三世之法。故曰取足張法而已。

葬杞孝公。

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寅。

陳侯之弟光。自楚歸于陳。**注**前爲二慶所譖。出奔楚。楚

人治其罪。陳人誅二慶。反光。故言歸。宋大夫山譖華元

貶。此不貶者。殺二慶而光歸。譖光可知。**音義**譖。側。疏。解。

云。在上二十年秋。云故言歸者。正以歸者。出入無惡之文故也。云宋大夫山。諧華元。貶者。卽成十五年秋。宋華元出奔晉。宋華元自晉歸于宋。宋殺其大夫山。何氏云。不氏者。見殺在華元歸後。嫌直自見殺者。故貶之。明以諧華元故。今此殺二慶之後。光乃歸。歸者。出入無惡之文。則知諧光明矣。

晉欒盈復入于晉。入于曲沃。

音義

復扶又反。注同。

傳曲沃者何。

疏

解云。欲言晉邑。理當舉重。欲言非晉邑。繫晉言之。故執不知問。晉之

邑也。其言入于晉。入于曲沃何。

注

据當舉重。欒盈將

入晉。晉人不納。由乎曲沃而入也。

注

欒盈本欲入晉

篡大夫位。晉人不納。更入於曲沃。得其士衆。以入晉

國。曲沃大夫當坐。故復言入篡大夫位例時。

疏

云復

入者。出無惡之文。故知其入欲有所篡也。不直言入。又無叛文。故知不篡君位也。其惡之文。不繫於篡君。

穀知止欲篡大夫也。云曲沃大夫當坐故復言人也。正以入者出入惡之文而入于曲沃故知從晉鄉曲沃之時有罪明矣。曲沃大夫受納有罪之人故云當坐春秋欲見此義故不舉重復書入于曲沃矣。云篡大夫位劍時者正以經書夏故知劍時昭二十一年夏宋華亥向甯華定自陳入于宋南里以莊定十一年年秋宋樂世心自曹人于蕭之屬皆是也。

秋齊侯伐衛遂伐晉八月叔孫豹帥師救晉次于淮淪。

音義

淪羊朱反。左氏作淪。

傳曷爲先言救而後言次。**注**据次于聶北救邢。**音義**

聶女輒反。**疏**解云卽僖元年春齊師宋師曹師次于聶北救邢是也。先通君命也。**注**

惡其不遂君命而專止次故先通君命言救。**音義**惡烏

路反。

已卯仲孫遯卒。

冬十月乙亥臧孫紇出奔邾婁。

音義

紇。悵發反。

晉人殺欒盈。

傳曷為不言殺其大夫。

注据篡得大夫之位。

疏

注解云。正

以夏已入晉。冬乃殺之。傳又云。曷為不言殺其大夫。故知篡得大夫之位矣。

非其大夫也。

注明非君所置。不得為大夫。無大夫文而殺之。稱人

者。從討賊辭。大其除亂也。

疏

注解云。公羊之例。大夫自相殺。稱人。即文九年

晉人殺其大夫先都之屬是。今無大夫之文。稱人者。欲從衛人殺州吁。齊人殺無知之屬。是討賊之辭。故

也。實非篡而作討賊之辭者。大其除亂也。

齊侯襲莒。

二十有四年。春。叔孫豹如晉。

仲孫羯帥師侵齊。

音義

仲孫羯。本又作揭。亦作偈。同居羯反。

夏。楚子伐吳。

秋。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

注是後楚滅舒鳩。齊崔杼

衛甯喜弑其君。

疏

解云。二十五年秋。楚屈建帥師滅舒鳩。二十五年夏。齊崔杼弑其君光。

二十六年春。衛甯喜弑其君剽是也。

齊崔杼帥師伐莒。

大水。

注

前此叔孫豹救晉。仲孫羯侵齊。比與師衆。民怨

之所生也。

八月。癸巳朔。日有食之。

注

與甲子同。

疏

注解云。在上七月也。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
杞伯小邾婁子于陳儀。注陳儀。二傳作夷儀。二十五年
同。疏陳儀。左氏與
穀梁作夷儀。

冬。楚子蔡侯陳侯許男伐鄭。
公至自會。

陳咸宜咎出奔楚。音義咸。本又作鍼。其
廉反。咎。其九反。

叔孫豹如京師。

大饑。注有死傷曰大饑。無死傷曰饑。疏注。解云。正以諸

大故。七。

春秋公羊傳注疏卷二十

春秋公羊傳卷二十考證

莒人伐我東鄙圍台傳伐而言圍者取邑之辭也○劉
敞曰傳非也伐一事也圍一事也取一事也三者不
相亂明矣而猶云云不亦惑乎此下有季孫宿帥帥
救台卽莒人旣取之尙何救乎

又疏圍台之經爲文者○此句不可解疑有脫誤各
本皆同無可考正

劉夏逆王后于齊疏欲言非官與宰桓文相值○推尋
文義柝值似應作相似

公至自伐齊傳未圍齊也○劉敞曰非也若諸侯實未

嘗圍齊者春秋何得書之乎且春秋記事之書非記
意之書也豈得探意以爲事乎

傳爲其亟伐也疏邾婁子來加禮於魯○監本脫子字

今依閣本添補

取邾婁田自澗水傳澗移也○

臣召南

按左傳次於泗

上疆我田取邾田自澗水歸之於我是魯人以力奪
取之耳傳謂澗移說近於誣劉敞曰若魯以澗自移
而取田春秋乃坐其君以盜地乎此論甚確

晉士匄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傳大夫以君命

出進退在大夫也注禮兵不從中御外○

臣召南

按

公羊之例大夫無遂事又曰大夫出師可以安社稷利國家則專之可也又曰大夫以君命出進退在大夫也說各不同惟董子繁露解極明白曰春秋固有常義又有應變無遂事者謂平生安寧也專之可者謂危除患也進退在大夫者率用兵也可謂善說經傳又按蘇轍曰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有善而專之君與有焉必君命而後可則安用將矣可謂善說此傳

又注恩動孝子之心義服諸侯之君○

臣照

按蕭望

之言春秋晉士匄帥師侵齊聞齊侯卒引師而還君

子大其不伐喪以爲恩足以服孝子誼足以動諸侯
是何氏注所本也又監本脫義字以疏文証之義字
必不可省今從汲古閣本添補

邾婁庶其以漆閭邱來奔傳邾婁無大夫此何以書○
劉敞曰傳非也其曰重地是也假令賤者竊邑來奔
不可但云邾人故須著見其名示有所勸懲也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于商
任傳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
臣召南按左傳記孔

子之卒而公羊穀梁則記孔子之生但所記亦微不
同穀梁但云庚子孔子生蒙上十月十月書庚辰朔

則庚子是十月廿一日也公羊作十一月庚子十一

月當有庚戌庚申庚午必不得有庚子故陸氏釋文

云此亦十月也史記魯世家則曰襄公二十二年孔

子生正義云生在周靈王二十一年也孔子世家亦

同索隱云公羊傳襄公二十一年十有一月庚子孔

子生今以爲二十二年蓋以周正十一月屬明年故

誤也後序孔子卒云七十二歲每少一歲也按公穀

是孔門弟子所傳于孔子生日當無不確以十月宜

有庚子言之則公羊所云十一月者一字或是衍文

臣宗萬

按羅璧辨孔子生年月日引五行書謂生於

庚戌年二月二十三庚子引孔氏家譜祖庭廣記謂
生於魯襄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庚子與公穀俱
不合五行書固不足信家譜所傳當別有據附誌於
此

又注時歲在己卯○

臣召南

按是歲實在己酉不知

何氏何以言歲在己卯疏謂何氏自有長歷不得以
左氏難之知何氏竟以是歲爲己卯矣

臣宗萬

按古

文卯作𠄎酉作𠄎字相類故何氏誤以己酉爲己
卯非何氏自有長歷也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

薛伯杞伯小邾婁于于沙隨公至自會○左氏經無
滕子公穀經皆有滕字

邾婁鼻我來奔傳以近書也○劉敞曰此交過飾非之
辭非要言也

陳咸宜咎出奔楚○臣浩按宜咎自是鍼子之後左氏

經作鍼是也但釋文于經下旣曰咸本又作鍼則公
羊經舊作咸字矣

羊斟書於旗志矣

豈非處故也曰孫文子孫丁曾山來下及竹顯班及
刺刃宜谷廿梓武心
讀非要言也

春秋公羊傳卷

一十考證